

公司代码：600035

公司简称：楚天高速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肖跃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529,877,160.77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2,987,716.08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2,987,716.08 元。

集团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702,594.0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8,284,825.28 元，扣除本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52,987,716.08 元以及任意盈余公积 52,987,716.08 元，扣除 2017 年 5 月分配的 2016 年度现金红利 173,079,592.3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84,932,394.91 元。

经董事会审议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30,795,92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225,003,469.99 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9.08%。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省交投集团公司	指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公司	指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鄂东公司	指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咸宁公司	指	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智能产业研究院	指	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高开公司	指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汉宜段、汉宜高速	指	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
大随段、大随高速	指	麻竹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
黄咸段、黄咸高速	指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咸宁段
长江路桥	指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	指	楚天高速与交易对方签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三木智能	指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原深圳市三木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三木投资	指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九番投资	指	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诺球电子	指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员持计划	指	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楚天高速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天安财险	指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稳润	指	无锡稳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三友正亚	指	武汉三友正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补偿协议	指	楚天高速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业绩补偿协议》
交易对方、三木智能原股东、业绩承诺方	指	三木投资、九番投资、张旭辉、诺球电子、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张建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楚天高速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bei Chutian Smart Communica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肖跃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晓峰	罗琳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1077号东湖广场宽堂写字楼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1077号东湖广场宽堂写字楼
电话	027-87576667	027-87576667
传真	027-87576667	027-87576667
电子信箱	600035@hbctgs.com	600035@hbctgs.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51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1077号东湖广场宽堂写字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网址	www.hbctgs.com
电子信箱	600035@hbctg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楚天高速	600035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峰、代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8 号世纪汇广场一座 28 楼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王珏、方东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2 月 22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688,435,228.86	1,272,601,884.17	111.26	1,230,650,51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702,594.09	390,456,558.40	47.44	429,651,79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9,946,146.65	387,776,303.77	31.51	424,861,91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854,387.46	871,510,845.21	-4.32	689,281,608.20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12,496,378.58	4,326,867,683.71	38.96	4,067,215,135.68
总资产	10,634,816,801.18	8,886,806,828.78	19.67	8,903,405,386.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7	25.93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7	25.93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7	11.11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1	9.30	增加1.01个百分点	1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4	9.24	减少0.1个百分点	10.9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26%，主要系本期合并三木智能增加营业收入。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47.44%，主要系本期确认并购基金投资收益，以及本期合并三木智能增加净利润。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1.51%，主要系本期合并三木智能增加净利润。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23,658,587.59	621,724,821.70	673,694,258.80	869,357,56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183,543.85	152,873,131.69	156,943,249.36	92,702,66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245,184.07	98,205,256.83	157,305,075.60	82,190,63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20,319.37	204,787,371.62	152,498,693.41	198,548,003.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0,148.73	第十一节、七、79	1,660,037.32	5,928.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80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17,944.73	第十一节、七、68 和 79	903,800.00	6,338,2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294,612.10	第十一节、七、66 和 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414.62		1,009,835.53	74,701.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0.07			
所得税影响额	-21,594,066.69		-893,418.22	-1,628,950.17
合计	65,756,447.44		2,680,254.63	4,789,879.40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14,425.65	14,114,425.65	10,585,819.24
合计		14,114,425.65	14,114,425.65	10,585,819.24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交易后,公司主营业务在原有路桥运营业务基础上新增了智能制造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说明

1. 路桥运营业务

收费公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是公司传统主营业务。公司目前拥有武汉至宜昌里程为 278.869 公里的沪渝高速公路汉宜段、大悟至随州里程为 84.39 公里的麻竹高速公路大随段以及黄石至咸宁里程为 55.97 公里的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咸段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湖北省实行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公司下辖的各收费站同省内其他路段的收费站一道将每天下站车辆交缴的车辆通行费汇款至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由其按每台车辆实际行驶轨迹对车辆通行费进行清分后,定期集中划款至公司账户。

2. 智能制造业务

智能制造业务为公司新增主营业务,主要由三木智能负责,其是一家提供平板电脑、智能手机方案设计和整机生产服务,以及基于移动通信技术的物联网通信产品研发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三木智能致力于移动通信和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制造服务(委外加工),拥有完整的研发和品质管理体系。专注于设计、研发、客户拓展和品质管控,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采购原材料,将低附加值的组装加工环节外包给周边的代加工厂。三木智能经过多年的积累,形成了一整套生产监督管理和规范生产加工制度,并将此类生产规范性文件落实到外协加工的品质、流程、规范控制管理,确保外协厂商能够如期、按质完成各项生产加工任务。

(二) 行业情况说明

1. 交通运输行业相关情况

交通运输部 2018 年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资料显示,过去五年全国交通运输行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现了行业改革发展重大突破,全面开创了交通运输发展新局面。“五纵五横”综合运输大通道基本贯通。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 477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覆盖 97% 的 20 万人口城市及地级行政中心,达到 13.6 万公里。各种运输方式一体化衔接日趋顺畅,客运服务水平持续提升,货运服务效率大幅提高。交通运输的发展环境与国家的发展大势紧密相连,总的来看,“十三五”时期仍是我国交通运输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

根据《“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十三五”时期,我国将新建改建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约 3 万公里;未来 10 至 15 年,我国公路基础设施仍处于集中建设、加快成网的关键阶段,公路建设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拉动社会资本投资有着重要影响。

从发展机遇看,一是总体需求依然旺盛。到 2020 年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我国经济必须保持年均 6.5% 以上的中高速增长,经济稳增长任务繁重,交通运输仍需要继续发挥有效投资对冲经济下行压力的关键作用。满足国内消费新需求,推动第三产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的出行需求,需要提供大运量、高品质、差异化的运输服务。在这种情况下,“十三五”时期,我国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仍将保持高位运行,全社会客货运输量也将保持中高速增长。二是发展空间不断拓展。“三大战略”进入落地实施期,“四大板块”步入协调发展新阶段,实现城镇化率达到 60% 左右的目标,应对好“三个 1 亿人”的问题,解决好区域性整体贫困,中国经济走出去步伐加快,都将为交通运输发展不断拓展新空间。三是动力转换逐步加快。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互联网+交通运输”深入实施,新模式、新业态、新动能不断涌现,为交通运输转型升级注入了强大动力。四是改革红利持续释放。随着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组合优势逐步显现,特别是 2015 年以来国家在建设用地、环评审批方面下放审批权限,简政放权等改革举措将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与之相关企业都将获得巨大的市场机遇。

2. 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相关情况

根据研究机构 Counterpoint 发布的全球 ODM/IDH 行业分析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出货的所有智能手机中,有近 4 亿台手机采用 ODM/IDH(统称为 ODM)模式生产和制造,占比达 26%;Counterpoint 预测 2018 年 ODM/IDH 手机出货量将增长至 4.4 亿部。由于 ODM 模式能够帮助手机厂商更有效的控制成本、更迅速的对市场变化做出反应,因此受到厂商认可。近年来大陆 ODM 厂商不断增强生产实力以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生产设计需求,拥有完整覆盖全球 ODM 产业链的能力,聚集产品设计、研发、采

购、元器件供应、物流和制造等各个方面的资源。在 2018 年，中国大陆 ODM 厂商将继续依靠其产业链整合能力及低成本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三木智能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126,000 万元。2017 年 1 月 20 日，三木智能完成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

其中：境外资产 419,312,263.8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94%。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路桥运营业务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公司路桥运营业务的核心资产汉宜高速公路横贯湖北江汉平原经济发达地区，是湖北省交通运输最繁忙的公路通道之一。随着湖北“中部崛起”战略的稳步推进，汉宜高速公路作为连接湖北省规划的“两圈两带”（武汉城市圈、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长江经济带、汉江生态经济带）的核心通道，其独特的交通区位优势不断凸显，通行费收入保持稳定的增幅。

2.管理优势。公司自成立以来投资、建设并运营多条高速公路，在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完善的路桥运营管理体系。公司所管理的多条高速公路一直保持着良好技术状况和通行服务品质，得到了政府部门、社会公众的广泛认可。

3.融资优势。作为上市公司，公司具备良好的融资平台优势，一直维持高等级的信用评级，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银行融资渠道通畅，并发行了多个品种的债券类融资工具，有效控制公司资金成本。

（二）智能制造业务竞争优势

三木智能作为公司新兴业务主平台，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科技理念，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具有以下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三木智能坚持注重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拥有深圳和惠州两大研发中心，现有 180 余名研发人员。研发事业部涵盖 ID 和包装设计、结构、软件、硬件和测试等部门，可以按照客户要求完整的 ODM 设计，并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开发和推出新产品。三木智能已获得授权专利 8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软件著作权 40 项。在大力拓展智能手机、智能平板市场份额的同时，三木智能积极探索车联网、智能家居和物联网等领域的产品，在激烈的竞争中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继续保持业绩的平稳增长。

2.市场先发优势。在全球智能手机、平板市场总量增速下滑的态势下，印度、东南亚、拉美等智能机渗透率较低且人口基数庞大的地区已逐步成为新兴市场。三木智能重点布局海外新兴市场，已与印尼的 ADVAN、印度的 IBALL、罗马尼亚的 ALLVIEW、越南的 MASSCOM、南非的 MOBICEL 等当地知名品牌商建立深度合作，同时在 2017 年加强了与南美品牌以及运营商的合作，相比其他同业竞争者，已提前做好布局，抢占了市场先机。

3.产学研优势。三木智能与华南理工大学、深圳大学、中科院等知名院校和科研机构开展了广泛的产学研合作。在华南理工大学成立实习基地，与深圳大学计算机学院成立联合智能实验室，与中科院微电子所成立了智能应用联合创新实验室。同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达成战略合作，为其科技战略制定研究方向以及人才培养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帮助培养相关领域高端实用型人才。

4.战略协同优势。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及资金优势，以现代交通与智能科技为重点方向，结合三木智能在软、硬件产品方面的研发能力，积极探索智能交通业务的拓展路径。同时，支持三木智能在物联网领域上下游完善布局，以形成互补效应和资源共享，有效发挥并购重组带来的战略协同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是公司实施双轮驱动战略，巩固双主业经营格局的基础之年。一年来，公司紧紧围绕“稳中求进”总基调、“提质增效”总要求，坚持科学发展，持续深化改革，夯实传统产业基础，积极助推

新产业布局，在各项工作中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是转型发展开创新局面。经努力，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首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三木智能 100% 股权，初步形成“路桥运营+智能制造”双主业格局。顺应公司新时期的转型发展需要，公司正式更名为“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充分发挥自身现金流充沛的优势，开展战略性、财务性投资，积极探索、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天风并购基金顺利清盘退出，获得投资收益 6,051.73 万元，年化收益率达 18%。借助投资机构的专业资源，出资 5,000 万元参与投资睿海天泽咸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Pre-IPO 股权投资基金。抢抓金融信息服务市场发展机遇，出资 1,500 万元参与灯塔财经信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加强产业合作，出资 5,000 万元与深圳市弘得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人福医药等八家企业，共同出资设立广州市弘得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是运营管理取得新成绩。克服了不利因素影响，加强宣传营销、加大逃费打击力度，实现通行费收入逆势增长，完成通行费收入 13.22 亿元，同比增长 9.48%。同时按照公司建设养护改革目标，完善制度体系，明确工作流程，逐步实现建设养护扁平化、集约化管理模式，高效保障了各重点项目和日常养护工作的稳步推进。积极推进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修订完善治理标准化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可控。完善超市自营体系，加大服务区“楚天驿”品牌建设力度，完善服务功能，丰富经营业态，潜江服务区和枝江服务区分别被评为“全国百佳示范服务区”“全国优秀服务区”。

三是智能产业释放新活力。顺利改组三木智能董事会并派驻骨干财务人员，支持三木智能成功举办 2017 年供应商大会，巩固合作伙伴关系。积极打造智能技术研发平台，全额出资在武汉设立智能产业研究院。加大智能交通产业探索力度，投资公司出资参与设立深圳市腾路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智能交通领域的方案设计、开发、研究，为后续拓展智能交通业务积蓄资源。积极开拓市场，智能产业市场逐步从东南亚向南美洲、非洲、欧洲和国内市场拓展，成功开发印度（Micromax、Lava）、南美（Polaroid、DIAMOND）以及国内阿里巴巴、新东方、深圳桑菲等客户。依托三木智能自身技术研发和产业链管理优势，在考勤机、教育平板、智慧医疗、智能家居平板等领域研发新产品，先后中标阿里巴巴钉钉智能前台、新东方智能教育平板等项目。

四是项目建设取得新成效。顺利完成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大冶段、咸宁东段项目竣工验收，获评双优工程。市企合作项目进展顺利，排湖互通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通车运营，八岭互通新建工程正式立项。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268,843.52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111.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01,249.64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38.96%。

1. 路桥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辖汉宜高速车流量 3,397.99 万辆，较 2016 年增长 16.48%；大随高速车流量 219.35 万辆，较 2016 年增长 37.03%；黄咸高速车流量 109.63 万辆，较 2016 年增长 33.69%。车辆通行费收入 132,180.41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9.48%。服务区、广告等其他业务收入 7,460.09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14.29%。

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近三年通行费收入情况分析表

路段	通行费收入（万元）			车流量（万辆）			具体原因
	2015	2016	2017	2015	2016	2017	
汉宜	105,699	108,351	117,501	2,649	2,917	3,398	汉宜高速收入和流量的增长主要受益于沿线地方经济发展特别是旅游业的发展、汽车保有量增加，以及随着湖北“中部崛起”战略的稳步推进，“两圈两带”（武汉城市圈、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长江经济带、汉江生态经济带）的快速发展。因汉宜高速通车运营多年，收入和流量趋于稳定，增幅较为平缓。

大随	3,016	3,487	4,836	135	160	219	大随高速于 2011 年开通，打通了广水与周边地区交流的快速通道。由于受“断头路”影响，近年来流量及收入增幅不大。但随着麻竹高速随州西段、襄阳东段以及大悟段的建成通车，为大随高速起到了一定的引流作用，跨路段行驶车辆逐年增多，大随路段区位优势正逐步显现，大随高速车流量有望进一步增长。
黄咸	8,192	8,895	9,843	74	82	110	黄咸高速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开通，依托路径优势，车流量保持较好的增幅。开通四年来，黄咸高速大力开展营销战略，采取多种途径提升路段知名度。本路段车流量构成主要以往返鄂南、界子墩、白羊塘等省界收费站路线的车辆为主。加之 2016 年初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洪湖段和仙桃段、武英高速鄂皖省界站通车，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棋盘洲长江公路大桥等重要过江通道均已开工建设，本路段所处区域的路网结构将不断完善，车流量有望继续增长。

2. 智能制造业务

智能制造业务为公司新增主营业务，主营由三木智能负责。2017 年，三木智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5,683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4.29%；其中：手机出货量 96.96 万台，较 2016 年增长 2.18%，营业收入 29,283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8.20%；平板出货量 269.55 万台，较 2016 年减少 23.85%，营业收入 72,545 万元，较 2016 年减少 19.43%；配件及材料营业收入 11,194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66.84%；其他产品收入 20,561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276.52%；技术服务收入 2,101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152.81%。

单位：元

产品	2016 年			2017 年		
	出货量	销售收入	销售收入占比 (%)	出货量	销售收入	销售收入占比 (%)
手机	948,947	270,649,665.13	20.80	969,592	292,830,667.86	21.65
平板	3,539,565	900,340,089.07	69.20	2,695,541	725,445,788.59	53.63
配件及材料		67,091,811.92	5.16		107,758,661.23	7.97
其他智能设备	134,096	54,607,231.48	4.20	745,179	205,607,618.75	15.20
技术服务		8,309,190.37	0.64		21,006,433.05	1.55
合计		1,300,997,987.97	100.00		1,352,649,169.48	100.0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88,435,228.86	1,272,601,884.17	111.26
营业成本	1,665,442,160.48	444,894,691.23	274.35
销售费用	10,777,266.53	2,120,968.82	408.13
管理费用	139,583,941.64	68,901,169.16	102.59
财务费用	196,033,987.79	199,569,364.79	-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854,387.46	871,510,845.21	-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132,588.00	-240,613,711.31	-78.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380,681.11	-476,407,372.75	38.63
研发支出	24,426,084.95		100.0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交通运输业	1,321,804,049.16	515,126,730.77	61.03	9.48	23.23	减少 4.35 个百分点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92,030,276.59	1,116,826,010.28	13.5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交通运输业	1,321,804,049.16	515,160,988.07	61.03	9.48	23.23	减少 4.35 个百分点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92,030,276.59	1,116,826,010.28	13.5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鄂中地区 (汉宜段)	1,175,008,975.74	428,267,810.31	63.55	8.45	20.56	减少 3.66 个百分点
鄂北地区 (大随段)	48,364,819.43	45,101,201.91	6.75	38.68	88.42	减少 24.62 个百分点
鄂东地区 (黄咸段)	98,430,253.99	41,757,718.55	57.58	10.66	7.57	增加 1.22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三木智能)	1,292,030,276.59	1,116,826,010.28	13.56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鄂北地区 (大随段) 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88.42%，主要系大随段预测车流量增长增加无形资产摊销成本。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手机	970,006	969,592	6,574	6.32	2.18	6.72

平板	2,693,862	2,695,541	9,673	-22.84	-23.85	-14.79
其他智能设备	741,090	745,179	6,923	450.02	455.71	-37.13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业	征收业务成本及其他	159,236,415.50	9.76	129,222,452.70	29.05	23.23	
	折旧费及摊销	272,120,030.91	16.67	237,650,418.90	53.42	14.50	
	公路养护成本	83,770,284.36	5.13	51,151,541.85	11.50	63.77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原材料	1,073,870,177.10	65.80				
	人工	5,611,814.90	0.34				
	折旧费	1,382,157.86	0.08				
	其他	35,961,860.42	2.2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业	征收业务成本及其他	159,236,415.50	9.76	129,222,452.70	29.05	23.23	
	折旧费及摊销	272,120,030.91	16.67	237,650,418.90	53.42	14.50	
	公路养护成本	83,770,284.36	5.13	51,151,541.85	11.50	63.77	主要系本年进行机电监控系统改造。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硬件产品	1,112,988,747.83	68.20				
	软件产品及其他	3,837,262.45	0.2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9,104.2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7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9,467.7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4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不适用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08.13%、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59%，主要系本期合并三木智能所致。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4,426,084.9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4,426,084.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9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0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9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132,588.00	-240,613,711.31	-7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78.35%，减少 18,851.88 万元，主要系本期合并三木智能增加现金 23,382.77 万元，收回天风并购基金本金及收益 21,051.73 万元，以及本期基金及股权投资支出较上年增加 24,037.5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380,681.11	-476,407,372.75	3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8.63%，增加 18,402.67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并购重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38,482.54 万元、本期收到沪渝高速公路新建八岭互通项目交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 万元，以及本期通过银行贷款和债券融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13,925.10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	情况说明
------	-------	----------	-------	------------	------------	------

		产的比例 (%)		比例 (%)	末变动比例 (%)	
应收票据	23,109,097.34	0.22	1,201,970.00	0.01	1,822.60	其他说明 1
应收账款	392,470,183.22	3.69	75,074,663.60	0.84	422.77	其他说明 1
预付款项	35,420,788.13	0.33	16,729,197.54	0.19	111.73	其他说明 1
其他应收款	80,173,146.55	0.75	11,774,898.40	0.13	580.88	其他说明 1
存货	119,569,545.40	1.12	1,297,130.41	0.01	9,118.00	其他说明 1
其他流动资产	144,499,890.29	1.36	700,000.00	0.01	20,542.84	其他说明 2
长期股权投资	178,300,534.16	1.68	92,500,000.00	1.04	92.76	其他说明 3
在建工程	5,439,542.02	0.05	53,414,075.21	0.60	-89.82	其他说明 4
短期借款	504,000,000.00	4.74			100.00	其他说明 5
应付票据	62,609,317.22	0.59			100.00	其他说明 1
应付账款	387,878,585.57	3.65	150,584,747.98	1.69	157.58	其他说明 1
预收款项	17,870,119.94	0.17	2,895,002.46	0.03	517.27	其他说明 1
应付职工薪酬	59,848,997.23	0.56	28,627,992.68	0.32	109.06	其他说明 6
应交税费	84,872,022.12	0.80	30,278,403.96	0.34	180.31	其他说明 7
其他应付款	93,433,418.01	0.88	203,755,776.08	2.29	-54.14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7,039,530.68	4.11	119,350,000.00	1.34	266.18	其他说明 8
其他流动负债			499,762,100.00	5.62	-100.00	其他说明 9
长期借款	1,329,800,000.00	12.50	1,986,749,530.68	22.36	-33.07	其他说明 10
递延收益	384,720,380.52	3.62	281,334,991.46	3.17	36.75	其他说明 11

其他说明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大幅变动，主要系本期合并三木智能所致。

2.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增加 14,379.99 万元，主要系本期合并三木智能增加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以及投资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

3.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期期末增长 92.76%，主要系本期向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项目支付资本金 8,437.50 万元。

4. 在建工程较上期期末下降 89.82%，主要系本期排湖互通新建工程项目预转固减少在建工程。

5. 短期借款较上期期末增长 100%，系本期新增银行贷款。

6.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期期末增长 109.06%，主要系本期根据国家政策调整部分职工参保缴费标准，增加养老保险费用 3,330.96 万元。

7. 应交税费较上期期末增长 180.31%，主要系企业所得税余额较上年增加 4,871.16 万元。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期期末增长 266.18%，主要系将长期借款根据还款计划重分类。

9.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期期末下降 100%，主要系本期归还超短期融资券。

10. 长期借款较上期期末下降 33.07%，系本期归还银行贷款。

11. 递延收益较上期期末增长 36.75%，主要系本期收到排湖互通新建工程项目补偿款 6,443.08 万元以及沪渝高速公路新建八岭互通项目交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 万元。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七、75。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双轮驱动战略，不断巩固双主业经营格局。

(一) 路桥运营业务

从国家层面来看，“十三五”时期仍是我国交通运输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

变。一是总体需求依然旺盛,年均 6.5% 以上的中高速增长任务需要交通运输继续发挥有效投资对冲经济下行压力的关键作用。二是发展空间不断拓展。“三大战略”进入落地实施期,“四大板块”步入协调发展新阶段,实现城镇化率达到 60% 左右的目标,应对好“三个 1 亿人”的问题,解决好区域性整体贫困,中国经济走出去步伐加快,都将为交通运输发展不断拓展新空间。三是动力转换逐步加快。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互联网+交通运输”深入实施,新模式、新业态、新动能不断涌现,为交通运输转型升级注入了强大动力。四是改革红利持续释放。随着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组合优势逐步显现。

从地区层面来看,湖北省仍处在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世界经济回暖,中国经济稳中向好,中部崛起势头强劲。国家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三大战略,更加凸显了湖北在全国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提升了湖北的区位优势。加之湖北正处在工业化、城镇化发展的上升阶段,投资和消费需求旺盛。经济腾飞,交通先行,为相关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从行业政策来看,受国家收费公路行业政策影响,2017 度公司所辖路段绿色通道车辆减免金额约 4,587.67 万元,重大节假日小型客车免费金额约 13,808.45 万元,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造成较大影响。从现阶段来看,上述免费范围尚无进一步扩大迹象。

从营业成本的构成变化来看,高速公路运营的营业成本主要由公路折旧及摊销、征收业务成本及其他以及公路养护成本构成。在成长期随着车流量的增长,各成本间占比将有较大变化,待进入成熟期后,车流量相对稳定,各成本构成及占比将基本保持稳定。

从市场变化来看,据 2018 湖北省政府工作报告显示,2017 湖北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达到 7.8%。互联网与各行业加速融合,新经济发展迅猛,传统产业活力增强;结构调整有效推进,转型升级取得新的进展。2017 年,全省高速公路路网累计通行收费车流量 2.48 亿辆次,完成通行费收入 200.67 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19% 和 14%。

(二) 智能制造业务

根据市场研究机构 IDC 数据,2017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为 1.637 亿台,比 2016 年同期 1.748 亿台下降 6.4%,全球出货量前五的厂商分别为苹果、亚马逊、三星、华为和联想,其中亚马逊首次超越三星取得第二的位置;2017 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总出货量为 14.6 亿部,比 2016 年的 14.73 亿部下降不到 1%。苹果公司在去年第四季度超越了三星电子,成为全球智能手机市场新霸主,华为、小米及 OPPO 排在三至五位。苹果 2017 年全年的手机出货量为 2.158 亿部,比 2016 年的 2.154 亿部增长了 0.2%。三星电子 2017 年全年总出货量为 3.173 亿部,比 2016 年的 3.114 亿部出货量增长了 1.9%。2017 年华为总出货量为 1.531 亿部,较 2016 年的 1.393 亿部增长 9.9%。在全球市场智能手机、平板的出货量已经出现增速下滑甚至总量下滑的趋势下,印度、东南亚、拉美等智能手机渗透率较低且人口基数庞大的地区将成为新兴市场,成为各手机厂商竞争重点目标。该部分市场主打中低端智能手机,而三木智能已与当地具有知名品牌影响力的客户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相比其他同业竞争者,已提前做好布局,能够有效应对日益激烈的竞争形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决策部署，加快转型发展步伐，加大投资力度，共实施股权投资项目 8 个，投资总额 18.8 亿。其中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三木智能 100% 股权，本次重组有利于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开拓转型发展新空间，改善公司业务结构单一的状况。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三木智能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26,000 万元，本次股权投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三木智能已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办理完毕股份支付登记手续。（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14）

2.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额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设立智能产业研究院。该研究院已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在武汉市汉阳区行政审批局完成注册登记。（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47）

3.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参与设立广州市弘得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目前广州市弘得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成立，运作正常。（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60）

4.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参与灯塔财经信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55）

5.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咸宁公司追加投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目前该投资款已全部到位。（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62）

6.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19 日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投资公司出资 300 万元参与设立武汉腾路智行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腾路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设立。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 经公司 2014 年 7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参与设立武汉天风睿信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根据合伙协议约定，投资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和 7 月 24 日收到并购基金返还的投资本金及收益共计人民币 21,037.63 万元，其中本金 15,000 万元，投资收益 6,037.63 万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4-026、2017-008、2017-051）。

2. 经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参与设立武汉长瑞新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目前，该基金运作正常。（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5-064）

3. 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认购宁波璞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目前，因该基金备案手续尚在办理中，投资公司未实际出资。

4. 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参与设立睿海天泽咸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目前，该基金运行正常。（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61）

5.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报告期末投资公司已出资 1,000 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75）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七、2。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原湖北楚天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办理完毕公司更名)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道路工程、公路工程设计、施工；高速公路员工岗位培训；教育咨询（不含中小学文化类教育培训）；交通行业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及数据处理、存储服务；智能交通技术研发、服务；网上销售日用百货、文化办公用品、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体用品、电脑硬件及配件（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00	1,281.37	1,280.59	1.75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公路区域服务设施开发、建设与经营管理；公路交通安全设施、给排水工程施工；道路车辆故障清理服务；交通障碍清理服务；车辆托运、牵引服务；餐饮管理服务；日用百货的批零兼营；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苗木种植、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建筑设备、机械设备的租赁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卷烟、雪茄烟、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乳制品）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300	24,979.11	2,463.91	757.17

湖北楚天高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策划与咨询;对文化行业投资;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标识、标牌安装、租赁;会务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发射装置及卫星地面接收装置)、办公用品、文化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批发、零售;摄影摄像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00	2,565.13	2,191.64	453.72
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对公路、桥梁和其他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管辖范围内高速公路的经营、养护、道路设施的开发。(涉及行业许可证经营)	100	10,000	109,383.87	68,786.18	-1,576.97
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高速公路、物流、旅游等路衍产业;投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投资开发智能交通、节能环保、智能物联、生物制药等新兴领域的高新技术产业项目;投资文化产业;投资金融服务项目并进行投资管理;证券投资;从事其他投资及投资管理(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20,000	24,887.55	24,759.76	4,642.61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通信及相关终端产品软件、手机、电子元器件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要交通部门审批的,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方可经营)。	100	5,190.5	89,771.59	43,522.81	10,818.10
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医疗器械、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研发;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000	229.74	202.05	-97.95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组织实施项目高速公路的投资、设计、建设；项目高速路养护、项目高速公路沿线规定区域内的饮食、娱乐、住宿、加油、车辆维修、商店、旅游、广告、仓储、租赁等附属设施的项目开发。（涉及行业许可持证经营）	90	30,782	157,639.68	20,318.13	-3,785.96
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运营、经营开发；公路、桥梁沿线许可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机电维修，汽车配件销售及公路工程相关服务业。	25	10,000	133,010.1	56,087.5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九、5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不适用

1.路桥运营业务

高速公路网络不断完善。2018 年，湖北省将力争年内已建在建高速公路突破 7800 公里。未来三年，完成新改扩建高速公路 1250 公里，力争 1750 公里，全省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7500 公里，力争 8000 公里，基本建成“九纵五横三环”骨架公路网，全面实现县县通高速。

运输需求保持增长。从区域经济发展形势来看，2017 年，湖北省完成生产总值 36,522.95 亿元，增长 7.8%，保持了良好经济增长势头。从高速公路运输方式竞争力来看，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下，全国经济增速放缓将会影响到交通需求特别是货运需求，但高速公路运输仍相对具有刚性；在客运需求方面，随着高速公路网络的逐步完善、社会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加以及居民消费升级，也为高速公路客运带来增量。

行业政策环境与竞争格局趋于稳定。虽然绿色通道和重大节假日小型客车免费通行政策对公司路桥运营业务的影响仍将继续存在，但近年来行业政策环境已基本趋于稳定，2015 年交通运输部发布《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明确了一系列行业改革的方向，总体有利于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公司核心资产汉宜高速作为国家规划的沪汉渝大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东接湖北省会武汉，横贯长江沿线城镇密集发展带，经仙桃、潜江、荆州，西联湖北省域副中心城市宜昌，具备不可替代的区位优势。在现有的区域交通格局中，汉宜高速与平行的普通公路 318 国道及武汉至宜昌高速铁路在局部形成一定竞争，但由于高速公路、普通公路、高速铁路在效率、舒适、安全、成本等方面的特性不同，彼此定位于不同市场群体，经过多年运营，逐渐形成相对稳定的运输分配格局，分流影响总体处于可控状态。而公司投资修建的大随高速、黄咸高速目前正处培育期内，其中，大随高速西边的麻城至竹溪高速公路随州西段、襄阳段、保康至竹溪段均已建成，东边的大悟段亦通车运营，红安段也正加快建设进度，有望于近年通车，麻竹高速全线贯通后，将扭转大随高速“断头路”的不利局面，改善运营表现。黄咸高速目前保持较好发展趋势，所在区域的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棋盘洲长江公路大桥均已开工建设，建成后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将全部贯通，形成新的高速公路过江通道布局，缓解京港澳、沪渝高速武汉至黄石段交通压力，为黄咸高速运营表现带来积极影响。

公司在未来将继续发挥管理优势，实施降本增效，稳步提升路桥运营业务质量效益。在核心

资产收费期限过半的形势下，公司将坚定不移的推动转型发展，优化业务布局，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实现可持续发展。

2. 智能制造业务

智能制造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三木智能负责，三木智能目前主要从事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等智能终端设备的研发制造。

近年来，国内移动智能设备（主要为手机、平板电脑）方案设计企业的研发实力逐渐加强，产品品质管理和供应链管理等环节也受到众多国际品牌的认可，智能设备方案设计市场往中国内地迁移的态势越发明显，尤其是原始设计商（ODM）主要由中国企业构成。闻泰继续蝉联行业第一位置，出货量达到 8350 万部，而华勤则稳居第二位，出货量为 7710 万部。从出货量看，闻泰与华勤占据第一阵营。排名第三龙旗出货量达到 2750 万部，与德则以 1730 万的出货量排名第四，天珑出货量为 1540 万部。品牌厂商委外比扩大：小米 2017 年委外项目出货达到 8000 万部，占比最大；华为委外项目出货 6000 万部左右；其次为联想、魅族、中国移动和 LG 等。对比 2016 年数据来看，品牌厂商正将越来越多的智能手机订单交给 ODM 厂商。目前海外市场出货主要集中在中低端机型，预计 2018 年小米、华为和联想委外项目出货将继续增长。三星，OPPO 和 vivo 等品牌开始尝试释放委外项目。

基于产品质量和成本控制的考量，品牌商将继续遵循高端机型自行研发，中低端机型委外设计的原则，由于技术升级换代加快和物料紧张，在选择 ODM 企业时，不仅注重研发设计实力，还将在资金、供应链管理、品质管控能力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随着竞争加剧，ODM 行业市场将加快向大中型厂商集中。经十余年运营，三木智能已拥有成熟的研发和质量控制体系，凭借扎实的研发技术积累和品质、成本控制能力，不断开拓了新的客户和市场。在重点布局的海外市场，三木智能已与印尼的 ADVAN，印度的 IBALL，罗马尼亚的 ALLVIEW，越南的 MASSCOM、南非 MOBICEL 等当地知名品牌商合作多年，在国内也已与阿里巴巴等品牌商建立合作关系。重组完成后，公司持续对三木智能加大投入力度，提供资金资源方面的支持，充分发挥战略协同效应，克服了 2017 年度原材料价格上涨、平板电脑销量下滑等不利因素，保持了业绩的平稳增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继 2017 年完成产业布局和管理调整之后，确定实施双轮驱动战略，不断巩固双主业经营格局。

从宏观层面来看，十九大报告确立了新的历史方位、新的指导思想、新的发展目标和新的发展举措，跨入“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征程；提出要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战略性重组，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这为公司改革创新、转型发展指明了新的前进方向，提供了新的市场环境，注入了新的发展动能。

从产业形势来看，党的十九大提出了建设交通强国的宏伟目标，指出要统筹推进铁路、公路、水运、航空、邮政、物流等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全面建成布局完善、互联互通、绿色智能、耐久可靠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体系。而在新产业方面，《中国制造 2025》提出统筹布局和推动智能交通工具、智能工程机械、服务机器人、智能家电、智能照明电器、可穿戴设备等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推动形成基于消费需求动态感知的研发、制造和产业组织方式等。

对此，公司将继续深化企业改革，推进产融互动，在巩固路桥运营业务优势的基础上，以新兴产业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完善治理结构，改革管理模式，推进产业拓展，着力巩固“路桥运营+智能制造”双主业经营格局。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18 年公司计划实现收入 305,564.95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234.15 万元。上述经营目标是公司对 2018 年经营业绩的前瞻性描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8 年公司经营工作重点包括：

(一) 发挥平台功能，加快产业拓展。一是完善投资机制。以强化风险管控为导向，优化投资审核流程，完善投资决策机制，形成科学的集团化企业投资管理体系。加强投资项目管理，压实投资评价制度，确保项目效果最优、效益最大。二是推进协同发展。坚持产业转型不动摇，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坚定不移地开展并购重组，持续推动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三是参与股权投资。积极参与并购基金、股权基金、创业基金等基金项目的投资，间接参与中小企业特别是拟 IPO 企业的前期投资，获取稳定投资回报，提高公司投资收益。加大对弘得信基金、灯塔财经、天风 pre-IPO 基金等持续跟踪，维护公司核心利益，适时将条件成熟的标的纳入并购储备库。四是加强市值管理。建立常态化的市值管理体系，完善市值管理机制，促进资本与产业良性互动。有序推进公司证券简称和行业分类变更，塑造资本市场新形象。

(二) 做优传统产业，夯实发展根基。一是抓运营质量。加快推进“收费运营管理综应用平台”后期开发工作，整合联网收费信息资源，通过大数据、大分析，促进收费管理信息化、收费决策科学化。发挥服务礼仪电教片及配套手册作用，打造服务示范窗口。深入推进收费管理“自查、互查、抽查、核查、暗访”五位一体考核机制，全力推进路网排名提档升级。全面推广跨站所、跨路段交流学习，强化站所优势互补，推进路段均衡发展。开展“标准化收费站”创建工作，力争再建 2-3 个标准化示范站所。二是抓养护品质。以创建养护“品质工程”为目标，推进养护工程项目的标准化管理。推广预防性养护和“四新”技术的应用，开发移动智能终端，实现所辖路段路况巡查信息数据采集报送处理、多级联动平台共享，提高养护管理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三是抓服务区管理。探索服务区发展新模式，改善服务区营商环境，改进营销方式，丰富经营业态，提升经营效益。引进绿色能源、节能电器、充电桩等节能环保设施，开展“厕所革命”专项行动，促进服务质量提档升级。四是抓文化传媒产业创新。充分利用高速公路文化传媒板块资源优势，打破传统思维，创新理念，争取在高速公路运营文化、新传媒领域寻求新的产业突破口。

(三) 壮大新兴产业，推动转型升级。一是支持研发新产品。利用现金流充沛的优势，继续为三木智能提供资金支持，助推智能制造产业升级。在移动通讯终端、人脸识别考勤机、购物车平板、教育平板、智能家居等产品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增加产品附加值，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实现低毛利向高毛利转变。二是鼓励开拓新市场。鼓励接入亚马逊等全球化网络购物平台，形成全球市场格局。利用上下游产业供应链，探索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尝试智能制造产品贸易，缩短资金周转期，降低汇率风险。进一步巩固与阿里巴巴、新东方等国内知名企业的合作关系，深入拓展国内新市场。响应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加大对农村、农业信息化市场研究分析，寻求新的发展机遇。三是拓展智能交通新业务。借助优秀互联网企业的技术力量和公司的高速公路运营经验和市场资源，充分利用大数据等现代科技手段，加大对“无感支付”、电子车牌（电子标签）路径识别技术的探索、研究和推广，打造高速公路信息化平台，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四是推动成果转化。发挥智能产业研究院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平台功能，提升技术水平和成果转化能力，为三木智能转型升级提供支撑。

(四) 推进专项工程，提高经营效益。大力推进沪渝高速八岭互通新建工程项目，力争将八岭互通新建工程打造成继排湖互通之后，又一个政企合作的样板工程。全力推进后湖收费站改扩建工程，确保 2018 年潜江首届国际马拉松赛前改造完成。发挥潜江服务区地理区位优势，启动潜江老服务区整体改造项目。加强与广水市政府沟通协调，完成大随段关庙连接线移交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1.政策风险

高速公路作为国家交通运输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收费经营期限和收费标准均由政府制定，行业发展受国家宏观政策变动影响较大。目前《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订稿）》仍未正式出台，国家收费公路政策还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继续推进“双轮驱动”战略，做优路桥运营业务同时，加快智能制造业务发展，降低对路桥运营业务的依赖，增强抵御风险能力。

2.经济环境风险

经济变动直接影响公路运输需求。2017年，世界经济增长低迷态势仍在延续，我国发展处在爬坡过坎的关键阶段，经济运行存在不少突出矛盾和问题，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经济增速放缓，可能会影响营业收入的继续增长。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认真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和调控目标，深入研究项目周边区域经济的功能定位和特点，判断宏观经济对公路运输需求产生的影响，分析路网车流量和车型结构的特点，尽量减小经济环境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3.客户集中风险

三木智能的产品主要出口海外市场，目前已销往亚洲、欧洲、拉美、非洲等地区的众多国家。2017年销售额排名靠前的基本为海外客户，存在海外大客户集中风险。如果海外市场的政治环境、经济发展、行业政策、贸易政策、汇率政策以及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发生不利于三木智能产品出口的变化，将对三木智能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在要求三木智能维护现有良好的客户关系的同时，公司将支持三木智能大力拓展新的目标市场，包括南美洲、东欧、非洲等，继续增加新市场的客户资源，优化客户结构，降低集中风险。

4.市场竞争风险

三木智能具有较强的应用性技术开发能力、制造工艺和品质管控能力，业务链条较为完整，成本控制能力较强，客户基础较为稳固。但其所处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国内厂商已加快在东南亚市场的拓展，三木智能如果在技术和产品研发、品质管控、成本控制、产能匹配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竞争的变化，不能保持服务核心客户的领先优势和市场竞争力，将面临订单不足、甚至客户流失的经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支持三木智能进一步巩固移动智能终端市场地位，利用自身深厚的研发实力，加大物联网应用终端产品的开发力度，以提高盈利能力，分散市场竞争风险。

5.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通常，三木智能一款产品的研发核心技术资料包括ID图档、MD设计图档、HW原理图&射频校准文件、PCB图档、软件代码等。所有核心技术资料中，需要释放PCB生产文件、维修用的HW原理图，以及射频校准文件和软件版本到SMT外协厂，同时考虑到组装会涉及软件升级返工，也会释放软件版本到组装外协厂。虽然，上述外协厂可以接触到的仅是技术资料中的部分文件，不完整且技术部门做了处理不会造成整个核心技术的泄露，但是，三木智能的外协加工形式还是面临着一定的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6.业务整合风险

公司路桥运营业务与智能制造业务之间存在较大差异，三木智能未来如何通过上市公司平台进行发展，以及其与上市公司的协同发展效应如何，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的业务整合能力、管控能力如果不能适应新业务的发展需要，可能会影响新业务的拓展结果并对公司的整体发展带来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在结合自身优势和外部环境综合分析基础上，制订详整合管控方案，对

三木智能的法人治理结构、经营决策机制、分层授权体系、激励约束制度、内部控制流程、风险防控措施等事项予以明确，建立健全权责对等、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在实现科学有力管控同时，保持三木智能管理团队的稳定，进一步激发三木智能经营活力。

7.财务风险

高速公路为资本密集型行业，资金投入量大，期限久、回收期长。公司近三年及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42%、54.08%、51.11%和 43.33%，整体呈下降趋势，但仍然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公司上市后投资建设的高速公路项目有麻竹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咸宁段。目前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无在建高速公路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银行贷款余额 22.71 亿元，其中建设项目贷款余额 15.68 亿元，借款期限较长。公司现金流较为稳定，具有到期还本付息的能力。且公司已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等进行多元化融资，合理规划债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范财务风险。

公司建设项目贷款还款期限截止时间见下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合计
麻竹高速大悟至随州段 收费权											1.50						1.50
武汉市圈环线高速公路 咸宁段收费权	3.01	0.15															3.16
武汉市圈环线高速公路 黄石至大冶段收费权	1.36	0.46	0.54	0.70	0.70	0.80	0.90	0.90	1.08	0.63	0.63	0.63	0.73	0.40	0.40	0.18	11.02
合计	4.37	0.61	0.54	0.70	0.70	0.80	0.90	0.90	1.08	0.63	2.13	0.63	0.73	0.40	0.40	0.18	15.68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为：（一）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二）公司可以下列形式分配股利：现金、股票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三）公司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为正，及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四）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形成决议

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当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公司未提出或未按照本条第（三）款的规定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董事会应就相关的具体原因进行专项说明，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并予以披露。

执行情况：

根据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组织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7 年 2 月末总股本 1,730,795,9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3,079,592.30 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4.33%。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除息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红利发放日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截至报告披露日，上述股利已派发完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7-036）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30,795,9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225,003,469.99 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08%。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30	0	225,003,469.99	575,702,594.09	39.08
2016 年	0	1.00	0	173,079,592.30	390,456,558.40	44.33
2015 年	0	0.90	0	130,804,010.37	429,651,790.00	30.44

（三）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省交投集团公司	<p>(1)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楚天高速除外)以及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将尽量避免与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 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楚天高速《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 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楚天高速《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做到与楚天高速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 不从事任何影响楚天高速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 不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6年7月14日	否	是		

			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楚天高速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楚天高速		(1) 在本公司作为三木智能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企业（三木智能除外）以及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三木智能及其控股子公司直接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2) 为保证本次收购完成后三木智能的独立性，本公司在作为三木智能股东期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	2016年7月15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三木智能原股东		(1)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企业）、本人（企业）控制的企业以及本人（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关联方与楚天高速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楚天高速《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 本人（企业）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楚天高速《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楚天高速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年6月30日	否	是		
其他	三木智能原股东		(1) 不存在占用三木智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三木智能资金或资产的情况。(2) 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公司的资金或资产。(3) 如违反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通过扣留本人分红、划转、变卖本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等方式偿还	2016年6月30日	否	是		

		本人所侵占的资金或资产。					
股份限售	三木智能原股东	除如因本次交易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三木智能原股东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外，三木投资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楚天高速 A 股股份自其持有之日起 60 个月内分批予以解锁；除三木投资外的其他 11 位交易对方所获得的楚天高速 A 股股份自其持有之日起 48 个月内分批予以解锁。具体安排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二、（三）、4 股份锁定期。	2016 年 6 月 30 日	是	是		
其他	三木智能原股东	三木智能通过与三木智能管理层、核心骨干员工签订服务期协议或其他方式，使得上述人员自本次交易交割完成之日起至少在三木智能任职 60 个月。	2016 年 6 月 30 日	是	是		
其他	三木智能原股东	共同承诺对三木智能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实现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与净利润承诺数（其中，2016 年度 9,800.00 万元、2017 年度 11,800.00 万元、2018 年度 14,000.00 万元及 2019 年度 17,000.00 万元）的差额予以补偿。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四、业绩承诺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情况”。	2016 年 6 月 30 日	是	是		
其他	三木智能原股东	自《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不会对标的资产进行再次出售、抵押、质押、托管或设置任何形式的权利负担或第三方权利（包括优先购买权或优先认购权等），亦不就标的资产的转让、抵押、质押、托管或设置任何形式的权利负担或第三方权利等事宜与其它任何第三方进行交易性接触，签订备忘录、合同书、意向书、谅解备忘录，或签订与标的资产转让相冲突、或包含禁止或限制标的资产转让条款的合同或备忘录等各种形式的法律文件。	2016 年 6 月 30 日	否	是		
其他	三木智	(1) 资产交割日前标的公司的经营行为、非经营行为导致标的公司在交割日后受	2016 年 6	否	是		

	能原股东	到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税务、劳动及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主管机关、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滞纳金、停业等处罚，或被要求补缴相应款项的，由补偿义务人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向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全部损失。(2) 标的公司存在未向上市公司披露的资产交割日前或有事项，导致标的公司受到财产损失的，由补偿义务人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向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全部损失。(3) 资产交割日前因专利侵权导致的经济损失均由三木智能原股东承担。	月 30 日				
其他	三木智能原股东	1、米琦通信不存在任何违反土地管理、城市房地产管理、建筑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国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情形，未遭受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2、如米琦通信因交割前存在违反土地管理、城市房地产管理、建筑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而遭受政府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违约造成损失的，在交割完成后，由全体承诺人按目前各自所持三木智能股权的比例，在损失发生后十天内全额补偿给上市公司。	2016 年 11 月 8 日	否	是		
其他	三木智能原股东	1、未来每年新开拓 2-3 家具有生产能力的电子产品加工厂，在下达订单试生产合格后签订长期合作合同，以满足三木智能及其子公司不断发展的生产经营需求；2、保证每类产品至少有三家以上的外协厂以供选择，在每笔订单委托外协厂加工时，应至少联系三家以上具有生产能力的外协厂进行询价、比价，根据质优、价优的原则确定每笔订单的外协厂；3、在三木智能任职期间，应当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保证米琦通信与外协厂委托加工定价合理，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利益输送；4、每年向上市公司就每家外协加工厂上年度发生的加工金额、加工产品名称、加工单价等出具专项说明，并由上市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核；如发生定价不公允，导致三木智能及其子公司利益受损的，损失由全体承诺人全额补偿给三木智能，全体承诺人对补偿款的支付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11 月 29 日	是	是		
其他	三木智能管理层、核心骨干员工	在任职期限内未经楚天高速同意，不得在楚天高速、三木智能及下属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楚天高速及三木智能及下属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楚天高速、三木智能及下属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自从三木智能离职后两年内不在楚天高速、三木智能以外，从事与楚天高速及三木智能及下属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	2016 年 6 月 30 日	是	是		

			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楚天高速或三木智能及下属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解决同业竞争	省交投集团公司		A.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除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B.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不会利用对楚天高速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楚天高速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C.除法律法规允许外，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者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楚天高速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D.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将其投资建设或经营管理的任何收费公路、桥梁、隧道及其有关附属设施或权益，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以外的公司转让，除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明确指定受让方外，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楚天高速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E.若未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有建设、投资的高速公路项目，如果建成后未来与楚天高速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本公司将符合注入楚天高速条件的项目通过符合楚天高速股东权益的方式注入楚天高速。F.本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楚天高速受到权益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系楚天高速的控股股东之日止。	2016年7月14日	否	是		
其他	省交投集团公司		本公司承诺不干预楚天高速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楚天高速之利益。	2016年7月14日	否	是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楚天高速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楚天高速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	2016年7月15日	否	是		

			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楚天高速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楚天高速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拟公布的楚天高速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楚天高速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省交投集团公司	本公司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于本次重组前持有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楚天高速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2016年7月14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广证资管	本公司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于本次重组前持有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楚天高速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B. 若上述锁定期约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保证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持股锁定期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满以后的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C. 本公司将促使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各委托人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均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或退出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7月11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广证资管	A. 本公司拟管理的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均拥有认购楚天高速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实力，该等委托人用于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其自有资金或其有合法处分权的资金，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或约定，不采用结构化或发行信托产品等方式进行融资，最终出资将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或信托融资产品。 B. 本公司拟管理的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2016年7月11日	是	是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受他方委托代为认购楚天高速新增股份的情形,亦未通过信托、委托或其他类似安排认购楚天高速新增股份。					
股份限售	广证资管		本公司管理的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所认购的楚天高速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应当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短线交易、内幕交易或者高管持股变动管理规则等法规),相关方不得配合减持操控股价。	2016年7月11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楚天高速 2016 年员工 持股计 划持有 人		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会部分或全部转让所持有的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或退出广发原驰·楚天高速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7月11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三友正亚		本合伙企业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楚天高速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2016年7月10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无锡稳润		本合伙企业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楚天高速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2016年7月7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三友正亚		A.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B.除法律法规允许外,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者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楚天高速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C.如上市公司认定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2016年7月10日	否	是		

			则承诺人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承办人无条件依照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D.承诺人违反本承诺书的任何一项承诺的，将补偿楚天高速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解决同业竞争	无锡稳润	A.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B.除法律法规允许外，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者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楚天高速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C.如上市公司认定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承办人无条件依照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D.承诺人违反本承诺书的任何一项承诺的，将补偿楚天高速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6年7月7日	否	是			
股份限售	天安财险	本公司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楚天高速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楚天高速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2016年7月12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天安财险	A.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B.除法律法规允许外，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者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楚天高速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楚天高速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C.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承办人无条件依照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	2016年7月12日	否	是			

			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D.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书的任何一项承诺的，将补偿楚天高速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天安财险	A.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本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及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以下统称“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楚天高速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楚天高速《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B.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楚天高速《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楚天高速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楚天高速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楚天高速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楚天高速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6年7月12日	否	是		
	股份限售	姚绍山	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会部分或全部转让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楚天高速股票。	2016年6月30日	是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未达到不适用

2016年7月15日，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补偿协议》，目前协议均已生效。按照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承诺三木智能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9,800万元、11,800万元、14,000万元、17,000万元。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8）010790号），三木智能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146,826.21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070,208.10元。三木智能未能实现2017年度业绩承诺，其实现净利润（注：该处提及的净利润，指三木智能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较当年承诺净利润118,000,000元差额12,929,791.90元，业绩完成率89.04%。

三木智能未能实现2017年度业绩承诺主要原因为：1.三木智能营业收入中外销占比较大，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因2017年度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对美元从年初6.9498升值到年末6.5342，升值比例5.98%。受人民币升值影响，三木智能产生汇兑损失1,036.42万元。2.平板电脑市场整体下滑，三木智能平板产品的客户订单受一定影响，另外新开发客户的产品订单对业绩的积极影响尚未完全释放，导致2017年度业绩未能按预期实现。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五、32。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财务顾问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获得湖北省国资委批复，并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16-056、2017-00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管理，并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认购本公司股票 791.4 万股，总金额为人民币 3,672.096 万元。2017 年 2 月 22 日，已完成认购

及股份登记手续。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经 2017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公司向湖北交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商品，交易额度为一年内不超过 1,500 万元。同日，双方签订《商品采购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实际交易额为 252 万元。

(2) 经 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 3 年。2016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目前，该协议正在履行中。

(3) 经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养护工程通过公开招标形式选择的高开公司、长江路桥分别签署《2015 年~2018 年养护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由其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辖路段提供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等养护工程 (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 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养护期为 36 个月，大中修工程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小修保养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签订上述全部合同。目前，该合同正在履行中。

(4) 经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鄂东公司向财务公司申请贷款 15,000 万元 (含信用贷款、自有资产担保贷款等)，贷款利率在同等条件下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报告期内，鄂东公司已偿还贷款 5,000 万元，余款 10,000 万元已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偿还完毕。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湖北交投小虾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商品代销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63,000	10,637.71		按季据实结算		
湖北	股东	接受	为公	参照市场	292,000	292,000		按季		

捷龙 交通 运有 限公 司	的 子 公 司	劳 务	司 提 沿 班 服 车 务	价 格 ， 双 方 协 商 确 定				据 实 结 算		
湖 北 鼎 物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关 联 人	接 受 劳 务	为 公 司 供 业 务	参 照 市 场 价 格 ， 双 方 协 商 确 定	2,457,200	2,137,680		按 年 结 算		
湖 北 交 投 科 发 有 限 公 司	股 东 的 子 公 司	接 受 劳 务	为 公 司 供 公 备 护 务	公 提 办 设 维 服 询 价	158,760			按 年 结 算		
湖 北 交 实 发 有 限 公 司	股 东 的 子 公 司	购 买 商 品	超 商 采 购	市 品 询 价	15,000,000	2,171,929.32		按 月 据 实 结 算		
湖 北 交 投 科 发 有 限 公 司	股 东 的 子 公 司	接 受 劳 务	为 公 司 供 站 设 务	公 提 网 建 服 询 价	30,000			按 年 结 算		
合计					/	/	4,612,247.03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三木投资等 12 名三木智能原股东持有的三木智能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126,000 万元。同时，公司采用锁价方式向省交投集团公司、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在内的员工持股计划等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募集配套资金 40,522.096 万元。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实施完毕。	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补偿协议》，目前协议均已生效。按照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承诺三木智能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 9,800 万元、11,800 万元、14,000 万元、17,000 万元。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8）010790 号），三木智能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3,146,826.2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5,070,208.10 元。三木智能未能实现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其实现净利润（注：该处提及的净利润，指三木智能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较当年承诺净利润 118,000,000 元差额 12,929,791.90 元，业绩完成率 89.04%。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2.7 条款之规定，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负责咸宁（嘉鱼）长江公路大桥的项目筹划、资金筹措、建设实施、运营管理、养护维修、债务偿还、资产管理和服务开发等工作。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310,000 万元，项目资本为 77,500 万元，其中项目公司注册资金为 10,000 万元，各投资人额外投资共计 67,500 万元。公司对本项目的资本金投资额为 19,375 万元（其中认缴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2,500 万元，额外投资为 16,875 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资金 17,687.50 万元。

目前，该项目建设按计划有序开展，桥梁桩基和承台以及北引桥小箱梁预制和安装已全部完成，塔身基本完成。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十二、5（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7,226,663.1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8,824,490.3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8,824,490.3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7,565,590.3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7,565,590.3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理财产品	闲置资金	118,000,000	97,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保本开放式	100,000,000	2017年4月5日	2017年7月5日	自有闲置资金		协议约定	4.2%		1,047,123.29	101,047,123.29	是		
汉口银行光谷分行	保证收益型	60,000,000	2017年9月4日	2017年11月3日	自有闲置资金		协议约定	4.1%		404,383.56	60,404,383.56	是		
民生	保	97,000,000	2017年	2018	自		协	4.63%		470,988.89	97,470,988.89	是		

银行 武汉 分行	本 收 益 型		12月4 日	年1 月11 日	有 闲 置 资 金		议 约 定							
民生 银行 武汉 分行	保 本 收 益 型	58,000,000	2017年 9月29 日	2017 年10 月30 日	自 有 闲 置 资 金		协 议 约 定	3.80%		189,788.89	58,189,788.89	是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计量金额	合同标的所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定价原则	披露截止报告期末合同执行情况
1	仙桃市人民政府	2015.6.25	汉宜高速公路排湖互通新建项目投资协议	205,538,448.00		189,699,448.14	协商定价	进行中
2	荆州市人民政府	2017.8.31	沪渝高速公路新建八岭互通项目建设协议	187,210,000.00			协商定价	进行中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的要求，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结合公司自身实际开展扶贫攻坚工作，积极支持贫困地区经济建设，推动贫困地区产业转型升级，助力贫困地区脱贫发展。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结合自身情况开展精准扶贫专项工作。向湖北省级贫困县通山县投入帮扶资金 100 万元，用于资助贫困户，产业项目帮扶和基础设施项目帮扶。定向帮扶通山县 10 名贫困家庭，为贫困人员提供就业岗位。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对 10 名贫困员工子女进行资助。组织员工向湖北省恩施州鹤峰县贫困学生捐赠款物。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103
2.物资折款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3.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5.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6.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7.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8.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8.3 扶贫公益基金	
9.其他项目	
其中：9.1.项目个数（个）	
9.2.投入金额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9.4.其他项目说明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开展精准扶贫号召，积极履行扶贫社会责任，努力推动精准扶贫工作开展。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作为湖北省第一家公路上市公司，始终坚持以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中心，以高效、优质服务为宗旨，服务区域经济，服务湖北发展，以精心的保障、优质的服务、良好的业绩和形象，服务社会、回报股东，保持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的和谐统一。大力推动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促进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和谐有序发展，积极为和谐社会建设添砖加瓦。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不适用

公司秉承“资源节约、生态环保、自然和谐”的绿色发展理念，充分利用资源，合理保护环境，努力提供安全、舒适、便捷的出行服务。一是注重工程建设与环境保护和谐统一，在公路养护、新建工程施工中采取有效的防尘和消声等环保措施；二是注重新能源的应用，在所属服务区建设充电桩，积极做好绿色出行保障工作；三是加大 ETC 建设力度，提升道口通行效率，减少废气排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277,418,030				277,418,030	277,418,030	16.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9,396,551				19,396,551	19,396,551	1.12
3、其他内资			258,021,479				258,021,479	258,021,479	14.9

持股									
其中：境内非 国有法人持 股			219,878,946				219,878,946	219,878,946	12.70
境内 自然人持股			38,142,533				38,142,533	38,142,533	2.2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 人持股									
境外 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份	1,453,377,893	100						1,453,377,893	83.97
1、人民币普 通股	1,453,377,893	100						1,453,377,893	83.97
2、境内上市 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 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 份总数	1,453,377,893	100	277,418,030				277,418,030	1,730,795,923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17年1月11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77,418,030股用于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经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向公司提供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办理完毕。（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1,730,795,923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不适用

公司2017年度每股收益为0.34元，比2016年度增加0.07元；公司2017年度每股净资产为3.22元，比2016年度增加0.34元。公司普通股股份变动未摊薄即期回报。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三木投资	0	0	25,985,381	25,985,381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三木投资	0	0	25,985,381	25,985,381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三木投资	0	0	25,985,381	25,985,381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三木投资	0	0	25,985,381	25,985,381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三木投资	0	0	25,985,385	25,985,385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2年2月22日
九番投资	0	0	5,132,327	5,132,32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九番投资	0	0	5,132,327	5,132,32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九番投资	0	0	5,132,327	5,132,32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九番投资	0	0	10,264,656	10,264,656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张旭辉	0	0	2,746,637	2,746,63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张旭辉	0	0	2,746,637	2,746,63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2019年2月22日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张旭辉	0	0	2,746,637	2,746,637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20 年 2 月 22 日
张旭辉	0	0	5,493,274	5,493,274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21 年 2 月 22 日
诺球电子	0	0	1,318,383	1,318,383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18 年 2 月 28 日
诺球电子	0	0	1,318,383	1,318,383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19 年 2 月 22 日
诺球电子	0	0	1,318,383	1,318,383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20 年 2 月 22 日
诺球电子	0	0	2,636,769	2,636,769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21 年 2 月 22 日
云亚峰	0	0	823,996	823,996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18 年 2 月 28 日
云亚峰	0	0	823,996	823,996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19 年 2 月 22 日
云亚峰	0	0	823,996	823,996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20 年 2 月 22 日
云亚峰	0	0	1,647,994	1,647,994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的 有关约定	2021 年 2 月 22 日
杨海燕	0	0	439,479	439,479	根据《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	2018 年 2 月 28 日

					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杨海燕	0	0	439,479	439,479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杨海燕	0	0	439,479	439,479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杨海燕	0	0	878,959	878,959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黄国昊	0	0	384,517	384,51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黄国昊	0	0	384,517	384,51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黄国昊	0	0	384,517	384,51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黄国昊	0	0	769,035	769,035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张黎君	0	0	384,517	384,51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张黎君	0	0	384,517	384,51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张黎君	0	0	384,517	384,51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张黎君	0	0	769,035	769,035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叶培锋	0	0	307,613	307,613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叶培锋	0	0	307,613	307,613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叶培锋	0	0	307,613	307,613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叶培锋	0	0	615,229	615,229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熊胜峰	0	0	274,647	274,64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熊胜峰	0	0	274,647	274,64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熊胜峰	0	0	274,647	274,64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熊胜峰	0	0	549,296	549,296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黄日红	0	0	164,777	164,77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黄日红	0	0	164,777	164,77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黄日红	0	0	164,777	164,77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2020年2月22日

					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黄日红	0	0	329,556	329,556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张建辉	0	0	54,907	54,90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8年2月28日
张建辉	0	0	54,907	54,90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19年2月22日
张建辉	0	0	54,907	54,90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张建辉	0	0	109,817	109,817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1年2月22日
省交投集团公司	0	0	19,396,551	19,396,551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员持计划	0	0	7,914,000	7,914,00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天安财险	0	0	19,396,551	19,396,551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无锡稳润	0	0	18,750,000	18,750,00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三友正亚	0	0	11,637,931	11,637,931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姚绍山	0	0	10,237,068	10,237,068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2020年2月22日
合计	0	0	277,418,030	277,418,03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7 年 2 月 22 日	4.64 元	277,418,030	2017 年 2 月 22 日	277,418,03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券	2014 年 5 月 26 日	5.88%	600,000,000	2014 年 6 月 24 日	600,000,000	2019 年 5 月 23 日
公司债券	2015 年 6 月 8 日	4.58%	600,000,000	2015 年 7 月 6 日	600,000,000	2020 年 6 月 4 日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一）、2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277,418,030 股用于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730,795,923 股。

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8,886,806,828.78 元、负债总额为 4,541,891,658.52 元，资产负债率为 51.11%；期末资产总额为 10,634,816,801.18 元，负债总额为 4,608,058,891.45 元，资产负债率为 43.33%。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7,3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30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6,060,962	35.02	19,396,551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2,829,757	15.19		无		国有法人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9,926,909	7.51	129,926,909	质押	4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661,637	1.48	25,661,63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396,551	1.12	19,396,551	无		其他
无锡稳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750,000	1.08	18,750,000	质押	11,420,000	其他
张旭辉		17,736,234	1.02		无		境内自然人
博时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0	0.87		无		其他
武汉三友正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37,931	0.67	11,637,931	质押	9,360,000	其他
许力勤		10,914,000	0.63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86,664,411	人民币普通股	586,664,411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2,829,757	人民币普通股	262,829,757				
博时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许力勤	10,9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14,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卓越品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000,012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12				
李淑华	8,850,744	人民币普通股	8,850,744				

王贇	8,204,376	人民币普通股	8,204,376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昊睿 6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08,863	人民币普通股	7,808,86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 8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2,000
余国际	5,879,620	人民币普通股	5,879,6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同一实际控制人张旭辉控制，其与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张旭辉、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和张建辉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396,551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2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985,381	2018 年 2 月 28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985,381	2019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985,381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985,381	2021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985,385	2022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3	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2,327	2018 年 2 月 28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2,327	2019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2,327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64,656	2021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4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396,551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5	无锡稳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750,000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6	张旭辉	2,746,637	2018 年 2 月 28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张旭辉	2,746,637	2019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张旭辉	2,746,637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张旭辉	5,493,274	2021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7	武汉三友正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37,931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8	姚绍山	10,237,068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9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	7,914,000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
10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318,383	2018 年 2 月 28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318,383	2019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318,383	2020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636,769	2021 年 2 月 22 日	0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约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同一实际控制人张旭辉控制，其与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张旭辉、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和张建辉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嗣义
成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全省公路、铁路、港航、航空等交通基础项目、客货运输业、现代物流业等相关产业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科研、设计、施工、监理及运营管理；智能交通开发与应用；项目评估、咨询；资产经营及管理；金融、股权投资及企业并购；项目代建代管；土地收购储备及开发；房地产开发；风险投资；国际经济及技术合作（需审批方可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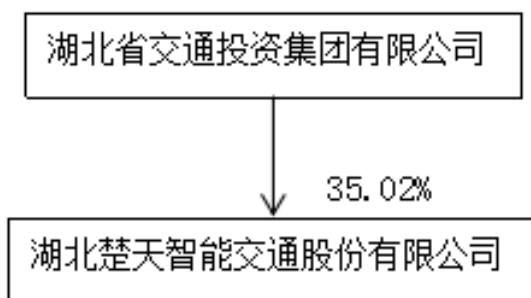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不适用

名称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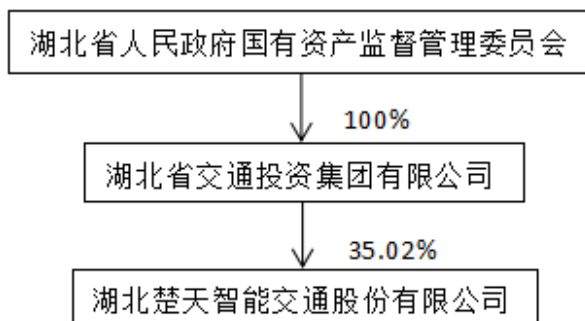
□适用√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邓仁杰	1993年12月18日	91110000101717000C	61.78211497	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人才培养。（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肖跃文	董事、董事长	男	56	2012年9月14日	2019年10月26日	41,100	41,100	0		64.77	否
刘先福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4	2007年11月3日	2019年10月26日						是
张勇	董事	男	45	2016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6日						是
王南军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12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26日					58.88	否
陈舟宇	董事	男	37	2016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6日						是
阮一恒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2014年1月16日	2019年10月26日	23,900	23,900	0		59.01	否
邓明然	独立董事	男	65	2013年8月16日	2019年10月26日					8.1	否
李娟	独立董事	女	51	2015年9月8日	2019年10月26日					8.1	否
宁立志	独立董事	男	54	2016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6日					8.1	否
张晴	监事会主席	女	50	2012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26日	27,000	27,000	0		55.94	否
兰国光	监事	男	49	2012年10月	2019年10月						是

				月 18 日	月 26 日						
周春晖	监事	男	29	2016 年 4 月 28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是
杨新宇	职工监事	女	50	2014 年 1 月 23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20,000	20,000	0		41.22	否
彭玲珑	职工监事	女	34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15.97	否
陈敏	副总经理	女	51	2016 年 12 月 14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18,000	18,000	0		47.11	否
汪勇	副总经理	男	50	2012 年 9 月 14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25,000	25,000	0		47.11	否
罗敏	财务负责人	女	42	2016 年 12 月 14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41.22	否
侯往	副总经理	男	49	2015 年 8 月 18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41.22	是
宋晓峰	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16 年 9 月 8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46.22	否
合计	/	/	/	/	/	155,000	155,000			542.97	

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指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税前报酬总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肖跃文	1962 年出生，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3 年 7 月至 1984 年 12 月在湖北省公路局测设处工作；1984 年 12 月至 1991 年 9 月在湖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工作，历任出版室副主任，地勘室副主任；1991 年 9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湖北省交通厅工作，历任计划处副主任科员、外经外事办主任科员、世行办副主任、外事处副处长、处长。期间 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军山桥项目部副主任；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荆岳长江大桥建设指挥部指挥长。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0 年 6 月 1 日起任公司董事，2012 年 9 月 14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今在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刘先福	1964 年 1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交通部审计局（审计署驻交通部审计局）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财务部经理；招商局集团财务部主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曾兼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2007 年 11 月 3 日起任公司董事，2010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张勇	1973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6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在湖北省黄金公司工作，任副主任科员；2004 年 5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湖北省黄金工业管理办公室工作，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主任，其间 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湖北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挂职，牵头主持综合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工作，2012 年 5 月起任党委办公室主任；2013 年 4 月起在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董事会秘书；2016 年 10 月 26 日起任公司董事。
王南军	1967 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 年毕业于长沙交通学院汽车运用工程专业，1991 年 7 月至 2000 年 11 月在原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工作，历任鄂州收费管理所蒲团站副站长，高管局党委办公室干事、副主任、主任，小北门收费管理所书记、所长；2000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公司工作，2001 年 6 月 20 日起任副总经理，其间 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沙洋县人民政府挂职副县长，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兼任大随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2009 年 12 月至 2012 年 4 月在湖北交通职工教育培训中心工作，任书记、董事长；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运营管理部部长、运营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 8 日起任公司总经理。2012 年 10 月 18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舟宇	1981 年 1 月年出生，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交通运输学院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全日制工学硕士，工程师。2012 年 4 月，在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企业高级经理研修班进修。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曾任职招商局亚太交通基建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广西桂大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广西柳桂高速公路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
阮一恒	1979 年 11 月出生，2002 年于中国地质大学通信工程本科毕业，2007 年于英国伯明翰大学货币、银行和金融硕士研究生毕业。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在第一东方投资集团（香港总部）、第一东方投资集团（上海分公司）工作，任投资经理助理；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在第一东方投资集团第一东方（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投资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益华证券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作。2014 年 1 月 16 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 26 日起任公司董事。
邓明然	1953 年 10 月出生，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武汉汽车工业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院长，2004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武昌首义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中国基本建设优化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北省跨世纪会计学科带头人、湖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2013 年 8 月 16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娟	1957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75 年至 1978 年任武汉理工大学附属工厂工人；1982 年至 1985 年任湖北险峰机器厂技术员；1988 年至 1999 年任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电信系教师、党总支书记；1999 年至 2001 年任华中科技大学科技产业办主任；2000 年至 2013 年任武汉华中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兼任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至今任楚商领先（武汉）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9 月 8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宁立志	1964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武汉大学教授，法学博士，1981 年入武汉大学法律系，1988 年硕士研究生毕业留校任教至今，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5 年获博士学位，现任武汉大学经济法研究所副所长、知识产权法研究所所长、湖北省法学会竞争法学研究会会长、湖北省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等职，先后担任武汉、深圳、佛山、襄阳、荆门等地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以及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咨询专家；2016 年 10 月 26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晴	196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1989 年 7 月至 2000 年 11 月在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工作，历任局团委书记、费收科长、管理所副所长；2000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管理所副所长、证券投资部经理；2004 年 8 月 8 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 年 3 月 6 日至 2012 年 9 月 14 日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2 年 10 月 18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兰国光	1969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在鄂州市方方磨具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会计员、统计员、主管会计、财务审计部副经理；1997 年 5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鄂州市油脂化工总厂财务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湖北八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审计一部经理、副总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审计副总监、审计总监，期间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5 月兼任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6 月至今在湖北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融资财务部副部长，审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融资财务部部长；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今在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2 年 10 月 18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
周春晖	1989 年生，美国霍夫斯特拉大学硕士研究生。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项目经理；兼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在美国费城中间市场私募基金公司任分析员，中汇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2016 年 4 月 28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
杨新宇	1968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 年 6 月至 1995 年 12 月在湖北高速公路管理局工作，1995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1 月在黄黄高速公路指挥部工作；2000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曾任公司运营部副经理，现任公司工会主席、总部总支书记。2014 年 1 月 23 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彭玲珑	198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2010 年 7 月至今在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收费员、监控员、收费管理员、综合管理员，现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2016 年 10 月 26 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陈敏	196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8 年 12 月至 1991 年 1 月在湖北省宜黄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财务材料处任会计；1991 年 2 月至 2000 年 10 月在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工作，任计划财务科主管会计，其间 1990 年至 1992 年兼任局团委副书记；2000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曾任计划财务部副经理，2004 年 9 月起任计划财务部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2016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汪勇	1968 年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1990 年 7 月至 1991 年 1 月在鄂州市交通局省宜黄公路建设指挥部工作；1991 年 1 月至 1999 年 6 月在原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工作；1999 年 6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湖北省黄黄高速公路管理处工作，历任综合部干事、副主任；2001 年 1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部门副经理、经理，其间 2003 年 3 月至 2009 年 11 月借调沪蓉西建设指挥部任综合办公室主任，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3 月借调十房建设指挥部任综合办公室主任；2010 年 3 月起任湖北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楚天支队支队长；2012 年 9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罗敏	1976 年 10 月出生，武汉大学会计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永安管理所工作；2001 年 1 月至 11 月在公司北河管理所工作，历任收费员、收费管理员；2001 年 12 月起在公司财务部工作，历任管理员、副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财务部经理；2016 年 12 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侯往	1969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行政人事部（党群工作部）总经理、纪委委员、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任诚坤国际（江西）九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宋晓峰	1981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2003 年 7 月至今在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管理所收费员、运营部管理员及副经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2016 年 9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勇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兰国光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财务部部长		
刘先福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陈舟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周春晖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肖跃文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勇	湖北交投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兰国光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监事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湖北长江三江港区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湖北交投宜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湖北交投荆州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刘先福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周春晖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邓明然	武昌首义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院长		

李娟	楚商领先（武汉）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立志	武汉大学经济法研究所	副所长		
	湖北省法学会竞争法学研究会	会长		
	湖北省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具体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0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5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121
销售人员	11
技术人员	202
财务人员	37
行政人员	191
合计	1,5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71
大学本科	524
大专	799
大专以下	168
合计	1,56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取岗位绩效薪酬制，根据岗位价值责任、员工贡献特点，参照行业状况等因素，制定合理且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员工薪酬水平。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发展目标及战略转型要求，坚持以素质教育和能力培养为核心，充分加强“改创转”先锋人才及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员工队伍建设及后备人才培养储备工作；大力营造人才兴企、人才强企的良好氛围，为推动公司转型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

报告期内，对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公司法人治理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能够回避表决，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出现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权，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能够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董事的任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各董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并能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的选举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程序进行，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并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能够充分行使和履行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投资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使公司的决策更加高效、规范与科学。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职责清晰，全体监事能够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监事的任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各监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能够积极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并能认真履行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的选举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程序进行，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以及公司经营情况的合法性和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关联交易：

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决策与程序有严格的规定，严格规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定价。

(6) 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认真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确保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公司内部信息渠道畅通，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

(7)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客户至上的方针，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用户、员工、银行、社会公众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关注环境保护与公益事业，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8) 关于绩效评价及激励约束机制：

经理层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正在按照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继续探索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条件下，如何建立适合公司实际的更为有效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更好的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积极性，确保公司业绩稳步提高，从而达到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	------------	-----------

		查询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31 公告	2017 年 4 月 28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12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49 公告	2017 年 6 月 13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18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69 公告	2017 年 9 月 1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肖跃文	否	8	6	2	0	0	否	3
刘先福	否	8	5	2	1	0	否	2
张勇	否	8	5	2	1	0	否	3
王南军	否	8	6	2	0	0	否	3
陈舟宇	否	8	6	2	0	0	否	2
阮一恒	否	8	6	2	0	0	否	3
邓明然	是	8	6	2	0	0	否	3
李娟	是	8	6	2	0	0	否	3
宁立志	是	8	6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总经理签订了《2017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业绩考核和监督的专门机构，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年度和任期业绩情况进行考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评结果挂钩，体现业绩导向。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不适用

2018 年 4 月 27 日与公司年度报告一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18 年 4 月 27 日与公司年度报告一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场所
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3 楚天 01	122301	2014-5-26	2019-5-26	598,114,652.79	5.8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3 楚天 02	122378	2015-6-8	2020-6-8	597,132,283.16	4.5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按照偿债计划的安排,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支付了 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 5 月 26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的利息 3,528 万元,于 2017 年 6 月 8 日支付了 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 6 月 8 日至 2017 年 6 月 7 日的利息 2,748 万元。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公司发行的 2013 年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申报日将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3 楚天 01”公司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价格为按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13 楚天 01”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 0 手,回售金额为 0 元。回售实施完毕后,“13 楚天 01”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不变。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系人	杨汝睿、汤楠
	联系电话	010-5902664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共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2 亿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 亿元,其中 9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银行借款,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及使用计划一致。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3 年 9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不超过 12 亿元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4 年 6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6 亿元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5 年 3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5 年 6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6 亿元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6 年 5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6 年 5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7 年 5 月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的评级结果 13 楚天 01 为 AAA,13 楚天 02 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鹏元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主体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在受评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主体发布年度报告后两个月内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与发行主体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如发行主体不配合完成跟踪评级尽职调查工作或不提供跟踪评级资料，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有权根据发行主体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增信机制

省交投集团公司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根据省交投集团公司提供的 2017 年年度报表和 2016 年年度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保证人 2017 年末、2016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0,513,860 万元和 9,785,224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52% 和 67.70%，流动比率分别为 1.03 倍和 0.81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89 倍和 0.71 倍。省交投集团公司受限资产主要为其拥有的高速公路收费权，截至 2017 年 9 月末，此部分受限资产规模为 1,381.98 亿元，占其总资产的 41.11%。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跟踪评级公告》（大公 SD[2017]129 号），省交投集团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 AAA。

（二）公司的偿债计划

1、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5 月 26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5 年至 2019 年间每年的 5 月 26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下同）。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19 年 5 月 26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6 月 8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6 年至 2020 年间每年的 6 月 8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8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13 楚天 01”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完成发行，并聘请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公司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

“13 楚天 02”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完成发行，并聘请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公司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

2017 年 5 月 6 日，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上述两期债券 2016 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240,049,481.15	986,802,103.17	25.66	
流动比率	0.83	0.52	59.63	主要系本期合并三木智能增加流动资产所致。
速动比率	0.64	0.50	28.15	
资产负债率 (%)	43.33%	51.11%	-15.2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7	0.22	23.86	
利息保障倍数	4.89	3.63	34.51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08	5.90	3.1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44	4.85	32.72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起息日为 2016 年 8 月 1 日，兑付日为 2017 年 4 月 28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已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共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 510,541,095.89 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利息为人民币 10,541,095.89 元。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48.40 亿元，已使用 23.53 亿元，剩余授信额度 24.87 亿元。
2. 公司本期偿还银行贷款 5.60 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根据《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在 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3 楚天 01）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13 楚天 01”在存续期前 3 年（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的票面利率为 5.88%，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时市场环境，公司选择了不上调票面利率，即“楚天 01”存续期后 2 年（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19 年 5 月 25 日）的票面利率仍为 5.88%，并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根据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在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的情况下，“13 楚天 01”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行使回售选择权。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13 楚天 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的公告》，向投资者详细说明了回售实施相关的回售申报期、回售登记办法、付款安排等具体实施办法和流程。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13 楚天 01”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在回售申报日（即 2017 年 4 月 25 日、4 月 26 日、4 月 27 日）回售申报的有效数量为 0 手，回售金额为 0 元。回售实施完毕后，“13 楚天 01”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不变。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8) 011562 号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智能交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楚天智能交通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楚天智能交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六）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七（12）无形资产附注中的相关披露。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净值为人民币 6,963,474,485.91 元，2017 年度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229,206,063.09 元，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按照车流量法计提摊销。由于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是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的核心资产，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成本对年度车辆通行成本支出构成重大影响，而经营期限内总交通流量的预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把楚天智能交通公司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为应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查阅同行业高速类上市公司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与楚天智能交通公司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估楚天智能交通公司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的合理性；

（2）获取楚天智能交通公司聘请的外部独立专业机构的车流量预测报告，分析车流量预测报告中关键假设和计算方法的合理性，并评价外部独立专业机构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

（3）检查楚天智能交通公司在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实际车流量数据是否与从外部服务单位取得的实际车流量数据一致；

（4）对交通流量预测报告中所使用的预测车流量的方法进行了解，将预测车流量和实际车流量进行比较，以评价交通流量预测报告数据是否存在重大偏差；

（5）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进行重新测算，以评价财务报表中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金额的准确性；

（6）检查在财务报表中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商誉减值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七（14）商誉附注中的相关披露。

1、事项描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楚天智能交通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885,006,081.05 元。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

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公司需要恰当的预测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并合理确定计算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率，这涉及管理层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考虑商誉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为应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并测试了楚天智能交通公司对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对资产组的划分及资产组价值的判定；

(2) 评价管理层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3) 获取楚天智能交通公司聘请的外部独立专业机构的估值报告，分析估值专家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并评价外部独立专业机构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

(4) 检查在财务报表中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楚天智能交通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楚天智能交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楚天智能交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楚天智能交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代娟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武汉

2018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90,583,536.56	454,592,483.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4,114,425.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3,109,097.34	1,201,970.00
应收账款	七、5	392,470,183.22	75,074,663.60
预付款项	七、6	35,420,788.13	16,729,197.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80,173,146.55	11,774,898.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19,569,545.40	1,297,130.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44,499,890.29	7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99,940,613.14	561,370,343.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45,000,000.00	17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78,300,534.16	9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8	625,064,813.07	518,467,293.44
在建工程	七、19	5,439,542.02	53,414,075.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7,338,529,235.51	7,421,378,649.62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6	885,006,081.05	
长期待摊费用	七、27	23,363,306.06	23,911,01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34,172,676.17	45,765,454.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34,876,188.04	8,325,436,484.86
资产总计		10,634,816,801.18	8,886,806,828.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0	50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3	62,609,317.22	
应付账款	七、34	387,878,585.57	150,584,747.98
预收款项	七、35	17,870,119.94	2,895,002.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59,848,997.23	28,627,992.68
应交税费	七、37	84,872,022.12	30,278,403.96
应付利息	七、38	41,041,188.85	45,659,167.7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0	93,433,418.01	203,755,776.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437,039,530.68	119,3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3		499,762,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88,593,179.62	1,080,913,190.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4	1,329,800,000.00	1,986,749,530.68
应付债券	七、45	1,195,246,935.95	1,192,893,945.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0	384,720,380.52	281,334,99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8	9,698,39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9,465,711.83	3,460,978,467.63
负债合计		4,608,058,891.45	4,541,891,658.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2	1,730,795,923.00	1,453,377,8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4	1,362,618,549.75	358,625,648.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6	1,594,761.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8	932,554,749.33	826,579,317.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9	1,984,932,394.91	1,688,284,82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2,496,378.58	4,326,867,683.71
少数股东权益		14,261,531.15	18,047,486.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26,757,909.73	4,344,915,17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34,816,801.18	8,886,806,828.78

法定代表人：肖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3,170,902.14	187,236,441.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14,425.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73,451,510.59	60,171,260.17
预付款项		10,614,920.20	16,667,223.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42,717,289.22	137,300,135.76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7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64,069,047.80	402,075,060.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788,132,000.00	1,040,75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7,836,268.81	496,501,142.68
在建工程		5,979,542.02	53,414,075.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90,649,086.85	4,772,797,502.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793,148.99	14,241,70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69,376.98	44,649,96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43,759,423.65	6,422,361,396.11
资产总计		8,807,828,471.45	6,824,436,456.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3,559,224.30	66,781,533.1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5,156,216.19	23,349,955.56
应交税费		61,231,252.26	22,203,983.39
应付利息		37,941,372.74	43,024,618.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689,508.73	98,814,050.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99,762,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85,577,574.22	753,936,240.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8,5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1,195,246,935.95	1,192,893,945.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9,160,584.40	1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8,606.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2,300,000.00	182,3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8,736,126.76	1,625,193,945.49
负债合计		2,724,313,700.98	2,379,130,185.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30,795,923.00	1,453,377,8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2,618,549.75	358,625,648.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2,554,749.33	826,579,317.17
未分配利润		2,057,545,548.39	1,806,723,412.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83,514,770.47	4,445,306,27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07,828,471.45	6,824,436,456.42

法定代表人：肖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88,435,228.86	1,272,601,884.1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0	2,688,435,228.86	1,272,601,884.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34,874,222.52	740,133,781.4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1,665,442,160.48	444,894,691.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14,369,100.87	24,430,492.80
销售费用	七、62	10,777,266.53	2,120,968.82
管理费用	七、63	139,583,941.64	68,901,169.16
财务费用	七、64	196,033,987.79	199,569,364.79
资产减值损失	七、65	8,667,765.21	217,094.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14,114,425.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62,105,720.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465.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9	-430,148.73	1,660,037.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79	20,050,010.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9,401,014.00	534,128,140.02
加：营业外收入	七、68	1,158,304.19	2,916,614.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69	1,389,918.09	1,002,979.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9,169,400.10	536,041,775.5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0	177,252,761.41	149,091,409.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916,638.69	386,950,365.6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916,638.69	386,950,365.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3,785,955.40	-3,506,192.75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702,594.09	390,456,558.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1	1,594,761.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94,761.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4,761.5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94,761.5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3,511,400.28	386,950,36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7,297,355.68	390,456,558.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5,955.40	-3,506,192.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肖跃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236,020,001.81	1,118,932,457.0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69,125,306.53	388,194,220.60
税金及附加		10,954,769.26	18,756,658.3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1,403,497.99	54,964,778.98
财务费用		81,950,133.17	98,415,557.10
资产减值损失		-1,472,193.80	-5,581.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14,425.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5,270,91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4,692.73	1,388,372.44
其他收益		8,872,83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1,891,965.88	559,995,195.65

加：营业外收入		80,215.71	2,580,444.61
减：营业外支出		1,228,922.45	1,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0,743,259.14	561,575,640.26
减：所得税费用		160,866,098.37	140,367,985.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877,160.77	421,207,655.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877,160.77	421,207,655.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9,877,160.77	421,207,655.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肖跃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0,413,269.54	1,307,688,693.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754,14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30,462,125.43	9,654,45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2,629,542.12	1,317,343,14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4,685,844.34	124,251,596.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123,275.03	139,746,99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450,154.23	145,706,14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201,515,881.06	36,127,55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8,775,154.66	445,832,30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854,387.46	871,510,845.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886,646.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949,520.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836,166.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266,067.86	173,113,71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7,875,000.00	6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3,827,686.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968,754.16	240,613,71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132,588.00	-240,613,71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4,825,35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0,000,000.00	319,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9,45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114,430,758.40	75,395,60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9,256,110.40	894,646,60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0,260,000.00	1,039,8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3,038,183.73	331,213,980.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38,338,60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636,791.51	1,371,053,980.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380,681.11	-476,407,372.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93,796.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47,321.82	154,489,76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592,483.97	300,102,722.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039,805.79	454,592,483.97
----------------	--	----------------	----------------

法定代表人：肖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9,718,543.49	1,123,021,93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7,902.76	46,261,28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896,446.25	1,169,283,215.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608,589.35	100,597,518.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502,420.19	113,428,625.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317,230.30	129,358,8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127,599.29	30,458,46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555,839.13	373,843,46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340,607.12	795,439,75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43,900.00	4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470,225.56	86,208,31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7,375,000.00	6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203,75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845,225.56	357,466,31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801,325.56	-317,466,31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4,825,35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0,000,000.00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9,45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30,758.40	75,395,60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9,256,110.40	774,846,60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500,000.00	985,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839,971.95	225,096,006.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0,95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860,930.96	1,210,216,006.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95,179.44	-435,369,398.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934,461.00	42,604,042.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236,441.14	144,632,39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170,902.14	187,236,441.14

法定代表人：肖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3,377,893.00				358,625,648.26				826,579,317.17		1,688,284,825.28	18,047,486.55	4,344,915,170.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3,377,893.00				358,625,648.26				826,579,317.17		1,688,284,825.28	18,047,486.55	4,344,915,170.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418,030.00				1,003,992,901.49		1,594,761.59		105,975,432.16		296,647,569.63	-3,785,955.40	1,681,842,73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4,761.59				575,702,594.09	-3,785,955.40	573,511,400.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7,418,030.00				1,003,992,901.49								1,281,410,931.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7,418,030.00				1,003,992,901.49								1,281,410,931.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975,432.16		-279,055,024.46		-173,079,592.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975,432.16		-105,975,432.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3,079,592.30		-173,079,592.3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末 余额	1,730,795,923.00				1,362,618,549.75		1,594,761.59		932,554,749.33		1,984,932,394.91	14,261,531.15	6,026,757,909.73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 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1,453,377,893.00				358,625,648.26				742,337,786.13		1,512,873,808.29	21,553,679.30	4,088,768,814.98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1,453,377,893.00				358,625,648.26				742,337,786.13		1,512,873,808.29	21,553,679.30	4,088,768,814.98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84,241,531.04		175,411,016.99	-3,506,192.75	256,146,355.28
(一)综合 收益总额											390,456,558.40	-3,506,192.75	386,950,365.65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9,877,160.77	529,877,160.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7,418,030.00				1,003,992,901.49					1,281,410,931.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7,418,030.00				1,003,992,901.49					1,281,410,931.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5,975,432.16	-279,055,024.46	-173,079,592.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975,432.16	-105,975,432.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3,079,592.30	-173,079,592.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30,795,923.00				1,362,618,549.75			932,554,749.33	2,057,545,548.39	6,083,514,770.4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3,377,893.00				358,625,648.26				742,337,786.13	1,600,561,298.34	4,154,902,62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3,377,893.00				358,625,648.26				742,337,786.13	1,600,561,298.34	4,154,902,625.73
三、本期增减									84,241,531.04	206,162,113.74	290,403,644.78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1,207,655.15		421,207,65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4,241,531.04	-215,045,541.41		-130,804,010.37
1. 提取盈余公积								84,241,531.04	-84,241,531.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804,010.37		-130,804,010.3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3,377,893.00				358,625,648.26			826,579,317.17	1,806,723,412.08		4,445,306,270.51

法定代表人：肖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湖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鄂经贸企[2000]809号文)批准，由湖北金路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湖北金路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于2002年11月更名为湖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后于2011年8月3日更名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路发展”)、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于2011年6月更名为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后于2016年8月更名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交通规划

设计院、湖北省交通开发公司、湖北省公路物资设备供应公司（湖北省公路物资设备供应公司已于 2002 年 12 月变更为湖北通世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对（武）汉宜（昌）高速公路武汉—荆州段公路（以下简称“汉荆段高速公路”）资产进行改制重组，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0 年 11 月 22 日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165.2495 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22084584J。

2004 年 2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47 号文核准，本公司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00 元，发行了每股面值 1.00 元社会公众股 28,0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04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并于 2004 年 4 月 9 日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股票发行后，本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65,165.2495 万元增加到变更后的 93,165.2495 万元。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并经交通部交财发[2004]508 号文件《关于对有偿转让江陵至宜昌段高速公路收费权经营期限的批复》，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收购汉宜段高速江宜段收费权，2004 年 10 月 16 日已完成资产交接并投入使用。收购完成后，汉宜高速公路全线收费权归本公司所有。经湖北省物价局、财政厅、交通厅批准，汉宜高速公路共设有北河、仙桃、排湖、毛嘴、潜江、后湖、沙市、荆州、枝江、安福寺、獠亭、伍家岗、宜昌等 13 个收费站，负责收取车辆通行费。

2006 年 12 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方案：每 10 股获得 2.15 股股份和 5.4901 元现金(税后 5.3251 元)[含上市公司向全体股东 10 派 1.65 元(含税)及非流通股股东所转送的全部红利],两项合计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23 股的对价。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对价股份 2.15 股，由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湖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该方案于 2006 年 12 月 26 日实施完毕。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本公司流通 A 股 93,165.2495 万股。

2011 年 9 月，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1】151 号）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公告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76 号）的批复，原控股股东高路发展将持有的本公司 37,606.6930 万股（占总股本的 40.366%）过户到湖北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更名为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交投”）名下。公司的控股股东由高路发展变更为湖北交投。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3,165.249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增加股本 27,949.5749 万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 121,114.8244 万股。

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114.824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增加股本 24,222.9649 万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 145,337.7893 万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337.7893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45,337.7893 万元。

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名称由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 190,085,929 股股份，同时非公开发行 87,332,101 股股份，用于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合计增加总股本 277,418,030.00 股，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众环验字（2017）01001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30,795,923.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730,795,923.00 元，股本情况详见第十一节、七、54。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阳区龙阳大道9号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1077号东湖广场宽堂写字楼7层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主要经营公路、桥梁和其他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养护和服务管理；公路沿线的餐饮住宿、商业娱乐、车辆维修、旅游开发、广告传媒、仓储物流（不含危化品）、能源矿产的投资、开发和经营；房屋设备租赁；对公路沿线其他相关产业投资、开发；现代服务业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与咨询；智能交通系统的技术研发、建设、运营和服务；通讯及智能终端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3) 母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4 家，详见第十一节、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第十一节、八、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香港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

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

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

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以是否获得收款保证为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果已获得收款保证，将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根据业务性质的不同风险特征，本集团内同业务性质的子公司采用不同的坏账计提比例具体如下：

a. 智能制造版块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b. 路桥运营版块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适用□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 存货

√适用□不适用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

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安全设施	年限平均法	8-20	5	4.75-11.88
收费设施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通信监控设施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19. 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0.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A、对于除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以外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公司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交通流量法）进行摊销。

公司采用车流量法进行摊销时，当该会计年度（期间）实际车流量大于或等于该会计年度（期间）预测车流量时，按照该会计年度（期间）的实际车流量与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当该会计年度（期间）实际车流量小于该会计年度（期间）预测车流量时，按照该会计年度（期间）的预测车流量与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

对汉荆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在计算摊销额时，以公路经营年限内预测总车流量和公路及构筑物在公司成立时入账资产净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汉荆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在经营期限内的预计总车流量系根据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汉宜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研究报告）》中关于汉宜高速的车流量预测结果(中方案)计算。

对汉宜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在计算摊销额时，以公路经营年限内预测总车流量和公路及构筑物在截止到2012年3月31日的账面价值，计算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经营期限内的预计总车流量系根据汉宜高速的车流量预测结果（中方案）确定。

对沥青路面资产在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时，预计使用年限15年。按沥青路面资产所属路段，及该路段汉宜高速相应年度预测总车流量和沥青路面资产截止到2012年3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

对麻竹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特许经营权在计算摊销额时，以公路经营年限内预测总车流量和公路及构筑物在竣工时入账资产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经营期限内的预计总车流量系根据湖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出具的《麻城至竹溪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交通量预测研究报告》中关于麻竹高速大悟至随州段的交通量预测结果计算。

对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大冶段、咸宁段特许经营权在计算摊销额时，以公路经营年限内预测总车流量和公路及构筑物在竣工时入账资产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无形资产摊销额。经营期限内的预计总车流量系根据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黄咸高速大冶-咸宁段交通量预测（研究报告）》中关于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咸宁段的交通量预测结果计算。

C、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集团研究阶段

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研发项目在确认可以形成研究成果并能够为商业性生产使用前的所有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研发项目在确认可以形成研究成果并能够为商业性生产使用后的可直接归属的支出，确认可以形成研究成果并能够为商业性生产使用，以公司内部专家评审意见为准。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

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4.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集团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集团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销售商品收入。

（1）车辆通行费收入确认原则：2003年1月1日起，湖北省高速公路实行联网收费，湖北省交通厅及联网各方共同成立的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委员会负责收费系统的运行管理及结算工作，联网各方的车辆通行费收入由系统于次日进行自动分账，并以每5日为一结算期进行结算，本集团以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委员会提供的联网收费清算分割表的结果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8.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0.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3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不适用

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本集团以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净敞口为基础管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以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当前市场条件下有序交易中出售净多头（即资产）或者转移净空头（即负债）的价格为基础，计量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的公允价值。

2、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与回购本集团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

本溢价)。

本集团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 作为库存股管理, 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 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集团股份的, 在回购时, 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 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见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见说明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见说明

其他说明

2017年4月28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 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2017年5月10日, 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 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2018年4月26日,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 具体内容如下: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④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改为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 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 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 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集团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对于本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单位: 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持续经营损益	

其中：其他收益	20,050,010.13
营业外收入	-20,050,010.13

2018年4月26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的时间开始执行新的财务报表格式，即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公司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对于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利润表影响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期影响 金额	上年调整 金额	本期影响 金额	上年调整 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430,148.73	1,660,037.32	-424,692.73	1,388,372.44
营业外收入		-1,699,377.02		-1,416,317.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 得		-1,699,377.02		-1,416,317.14
营业外支出	-430,148.73	-39,339.70	-424,692.73	-27,94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	-430,148.73	-39,339.70	-424,692.73	-27,944.7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33.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0%、3%、6%、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5
惠州市米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5
SANMU TECH LIMITED	16.5
三木物流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三松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5
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	25

注 1: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公示深圳市 2012 年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深科技创新函〔2012〕538 号)、《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公示 2015 年深圳市第一批拟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深科技创新函〔2015〕139 号), 三木智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2-2017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 2: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7〕26 号), 惠州市米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6-2018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 3: SANMU TECH LIMITED、三木物流有限公司系于香港登记注册的境外公司, 适用境外相关税收法规, 按 16.5% 缴纳资本利得税。

注 4: 根据深圳市《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化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 号), 前海国家税务局备案文号深国税前海通【2016】91744 号, 深圳市三松软件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 每年报备后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本集团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0,138.25	29,797.03
银行存款	563,949,667.54	454,562,686.94
其他货币资金	26,543,730.77	
合计	590,583,536.56	454,592,483.9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7,842,936.1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所有权受限的银行保函保证金和汇票承兑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14,425.65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4,114,425.65	
其他		
合计	14,114,425.65	

其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况详见第十一节、十一。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694,297.34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14,800.00	201,970.00
合计	23,109,097.34	1,201,97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2,292,236.34	99.84	19,822,053.12	4.81	392,470,183.22	75,626,372.47	99.11	551,708.87	0.73	75,074,663.60
组合 1	332,508,694.21	80.52	19,822,053.12	5.96	312,686,641.09	10,477,677.33	13.73	551,708.87	5.27	9,925,968.46
组合 2	79,783,542.13	19.32			79,783,542.13	65,148,695.14	85.38			65,148,695.14
组合小计	412,292,236.34	99.84	19,822,053.12	4.81	392,470,183.22	75,626,372.47	99.11	551,708.87	0.73	75,074,663.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5,833.39	0.16	675,833.39	100.00		675,833.39	0.89	675,833.39	100.00	
合计	412,968,069.73	/	20,497,886.51	/	392,470,183.22	76,302,205.86	/	1,227,542.26	/	75,074,663.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325,870,356.21	16,293,517.84	5.00
1 至 2 年	3,753,357.71	663,254.99	17.67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600,760.69	2,588,760.69	99.54
4 至 5 年	125,680.60	117,980.60	93.87
5 年以上	158,539.00	158,539.00	100.00
合计	332,508,694.21	19,822,053.12	5.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第十一节、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23,398.35 元；本期合并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10,341,868.68 元；本期因汇率变动影响坏账准备金额-494,922.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44,876,996.9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9.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507,883.0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034,544.69	56.56	16,729,197.54	100.00
1至2年	12,131,491.13	34.25		
2至3年	3,239,600.11	9.15		
3年以上	15,152.20	0.04		
合计	35,420,788.13	100.00	16,729,197.5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注: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为开工预付款,根据合同约定开工预付款在进度付款证书的累计金额未达到签约合同价的30%之前不予扣回,在达到签约合同价30%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签约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进度付款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进度付款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80%时扣完。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19,367,297.24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4.68%。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84,538.00	10.81	8,446,738.00	83.76	1,637,800.00	10,084,538.00	45.49	9,884,538.00	98.02	2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116,010.62	89.12	4,580,664.07	5.51	78,535,346.55	12,019,230.09	54.21	444,331.69	3.70	11,574,898.40
组合1	76,872,962.93	82.42	4,580,664.07	5.96	72,292,298.86	2,036,142.96	9.18	444,331.69	21.82	1,591,811.27
组合2	6,243,047.69	6.69			6,243,047.69	9,983,087.13	45.03			9,983,087.13
组合小计	83,116,010.62	89.12	4,580,664.07	5.51	78,535,346.55	12,019,230.09	54.21	444,331.69	3.70	11,574,898.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737.70	0.07	66,737.70	100.00		66,737.70	0.30	66,737.70	100.00	
合计	93,267,286.32	100.00	13,094,139.77	14.04	80,173,146.55	22,170,505.79	100.00	10,395,607.39	46.89	11,774,898.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荆州公路工程公司 第八工程处	5,055,966.00	5,055,966.00	100.00	根据可回收性单独 测试计提
洪湖市顺平道路养 护建设有限公司	5,028,572.00	3,390,772.00	67.43	根据可回收性单独 测试计提
合计	10,084,538.00	8,446,738.00	83.76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75,048,140.89	3,752,407.04	5.00
1 至 2 年	1,019,548.84	202,049.43	19.82
2 至 3 年	11,944.80	4,688.80	39.25
3 至 4 年	312,869.00	176,246.00	56.33
4 至 5 年	179,933.00	144,746.40	80.44

5 年以上	300,526.40	300,526.40	100.00
合计	76,872,962.93	4,580,664.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第十一节、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2,135.61 元；本期合并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1,967,398.71 元；本期因汇率变动影响坏账准备金额-1,001.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1,748.00	131,118.00
备用金借支	3,488,246.66	3,391,462.71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60,829,799.90	18,647,925.08
应收出口退税款	28,807,491.76	
合计	93,267,286.32	22,170,505.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市米琦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177,051.17	1 年以内	48.44%	2,259,465.96
荆州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第八工程处	工程款	5,055,966.00	5 年以上	5.42%	5,055,966.00
洪湖市顺平道路养护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5,028,572.00	5 年以上	5.39%	3,390,772.00
深圳万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定金	429,840.00	1 至 2 年	0.46%	85,968.0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1,236.54	2 年以内	0.22%	36,143.56
合计	/	55,892,665.71		59.93%	10,828,315.5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080,952.94	2,050,622.79	86,030,330.15			
在产品	15,994,808.81	1,322,685.16	14,672,123.65			
库存商品	8,578,851.68	753,510.89	7,825,340.79	1,297,130.41		1,297,130.41
周转材料	1,764,903.86		1,764,903.8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9,263,879.08		9,263,879.08			
委托加工物资	12,967.87		12,967.87			
合计	123,696,364.24	4,126,818.84	119,569,545.40	1,297,130.41		1,297,130.4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79,514.70	3,930,137.49			2,050,622.79
在产品		639,567.29	683,117.87			1,322,685.16
库存商品		-247,821.34	1,001,332.23			753,510.8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487,768.75	5,614,587.59			4,126,818.8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151,437.66	
待抵扣进项税额	47,016,095.59	
待认证进项税额	332,357.04	
理财产品	97,000,000.00	
2016 年重大资产并购重组股份发行费用		700,000.00
合计	144,499,890.29	700,000.00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理财产品系子公司投资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中国民生银行9,700万理财产品, 履行时间2017年12月4日-2018年1月11日, 购买期限为38天, 截至本报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承兑。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武汉天风睿信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30.00	

灯塔财经信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3.60	
睿海天泽咸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25.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21.28	
广州市弘得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	
长瑞战略新兴企业（武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38.46	
合计	170,000,000.00	125,000,000.00	150,000,000.00	145,000,000.00					/	

本集团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92,500,000.00	84,375,000.00								176,875,000.00
武汉腾路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74,465.84						1,425,534.16
小计	92,500,000.00	85,875,000.00		-74,465.84						178,300,534.16
合计	92,500,000.00	85,875,000.00		-74,465.84						178,300,534.16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安全设施	收费设施	运输设备	通信监控设施	机械设备	房屋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3,592,297.47	122,711,890.18	37,464,661.18	13,395,462.14	7,918,708.10	475,544,415.17	42,545,621.30	1,003,173,055.54
2.本期增加金额	8,600.00	1,184,612.00	5,782,925.77	64,300.00	15,431,779.92	142,148,732.98	13,357,288.02	177,978,238.69
(1) 购置	8,600.00	1,184,612.00		64,300.00	2,734,182.96	2,832,918.20	2,860,145.43	9,684,758.59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114.69			57,741,174.78	2,150,232.53	60,006,522.00
(3) 企业合并增加			5,667,811.08		12,697,596.96	81,574,640.00	8,346,910.06	108,286,958.10
3.本期减少金额		2,983,033.00	5,323,988.00	1,138,501.85	1,356,633.41		7,422,694.67	18,224,850.93
(1) 处置或报废		2,983,033.00	5,323,988.00	1,138,501.85	1,356,633.41		7,422,694.67	18,224,850.93
4.期末余额	303,600,897.47	120,913,469.18	37,923,598.95	12,321,260.29	21,993,854.61	617,693,148.15	48,480,214.65	1,162,926,443.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2,540,693.35	89,617,979.52	26,276,938.93	10,727,534.45	7,471,583.32	107,584,619.87	29,688,967.78	483,908,317.22
2.本期增加金	12,955,510.72	6,633,943.51	4,929,683.57	417,246.79	9,361,972.13	27,740,116.09	8,886,999.65	70,925,472.46

额								
(1) 计提	12,955,510.72	6,633,943.51	2,420,311.08	417,246.79	2,089,493.84	27,740,116.09	3,515,524.63	55,772,146.66
(2) 企业合并增加			2,509,372.49		7,272,478.29		5,371,475.02	15,153,325.8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20,946.40	5,053,829.65	1,060,113.59	1,213,665.76		6,964,897.39	17,113,452.79
(1) 处置或报废		2,820,946.40	5,053,829.65	1,060,113.59	1,213,665.76		6,964,897.39	17,113,452.79
4. 期末余额	225,496,204.07	93,430,976.63	26,152,792.85	10,084,667.65	15,619,889.69	135,324,735.96	31,611,070.04	537,720,336.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4,073.28	89,910.37	76,903.61	32,170.30	51,382.97	393,004.35	797,444.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073.28		76,903.61	32,170.30		393,004.35	656,151.54
(1) 处置或报废		154,073.28		76,903.61	32,170.30		393,004.35	656,151.54
4. 期末余额			89,910.37			51,382.97		141,293.3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104,693.40	27,482,492.55	11,680,895.73	2,236,592.64	6,373,964.92	482,317,029.22	16,869,144.61	625,064,813.07
2. 期初账面价值	91,051,604.12	32,939,837.38	11,097,811.88	2,591,024.08	414,954.48	367,908,412.33	12,463,649.17	518,467,293.4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沪渝高速公路排湖互通新建工程				53,414,075.21		53,414,075.21
2. 其他工程	5,439,542.02		5,439,542.02			
合计	5,439,542.02		5,439,542.02	53,414,075.21		53,414,075.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沪渝高速公路排湖互通新建工程	205,538,448.00	53,414,075.21	136,285,372.93	60,006,522.00	129,692,926.14		92.29	100				政府补助及自有资金
合计	205,538,448.00	53,414,075.21	136,285,372.93	60,006,522.00	129,692,926.1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汉宜高速公路收费权	麻竹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收费权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咸宁段收费权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大冶段收费权专利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2,620,531.70	3,488,596,363.09	3,184,229,576.05	1,014,059,110.02	1,488,851,559.01		3,615,152.75	9,521,972,29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10,839.61	110,882,086.53				27,826,526.65	2,018,541.73	159,537,994.52
(1)购置						249,264.96	495,726.52	744,991.48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27,577,261.69	1,522,815.21	29,100,076.90
(4)预转固调入	18,810,839.61	110,882,086.53						129,692,926.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361,431,371.31	3,599,478,449.62	3,184,229,576.05	1,014,059,110.02	1,488,851,559.01	27,826,526.65	5,633,694.48	9,681,510,287.1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515,307.70	1,987,126,853.00	56,067,188.65	20,524,157.59	30,219,946.46		1,140,189.60	2,100,593,64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24,444.40	177,665,660.83	30,564,174.55	8,662,791.28	12,313,436.43	8,500,824.01	1,356,077.13	242,387,408.63
(1) 计提	3,324,444.40	177,665,660.83	30,564,174.55	8,662,791.28	12,313,436.43	8,273,312.63	416,175.29	241,219,995.41
(2) 企业合并增加						227,511.38	939,901.84	1,167,413.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8,839,752.10	2,164,792,513.83	86,631,363.20	29,186,948.87	42,533,382.89	8,500,824.01	2,496,266.73	2,342,981,051.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2,591,619.21	1,434,685,935.79	3,097,598,212.85	984,872,161.15	1,446,318,176.12	19,325,702.64	3,137,427.75	7,338,529,235.51
2. 期初账面价值	337,105,224.00	1,501,469,510.09	3,128,162,387.40	993,534,952.43	1,458,631,612.55		2,474,963.15	7,421,378,649.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不适用

26、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885,006,081.05				885,006,081.05
合计		885,006,081.05				885,006,081.05

注：商誉的形成详见第十一节、八、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45,227.80	174,994.44		70,233.36
高尔夫会籍费		464,823.29	116,205.83		348,617.46
服务区预缴税金	9,669,305.21		517,998.96		9,151,306.25
停车位使用费	14,241,706.71		448,557.72		13,793,148.99
合计	23,911,011.92	710,051.09	1,257,756.95		23,363,306.06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001,210.22	6,643,586.27	12,366,294.53	3,091,573.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16,739.67	437,510.95		
可抵扣亏损	73,825,181.68	18,456,295.42	166,018,342.65	41,504,585.66
债券实际利息与票面利息的差异	2,352,990.48	588,247.62	4,577,945.49	1,144,486.37
内部抵消的无形资产摊销	98,943.64	24,735.91	99,235.98	24,809.00
计提养老保险	32,089,200.00	8,022,300.00		
合计	145,284,265.69	34,172,676.17	183,061,818.65	45,765,454.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1,131,926.33	6,169,788.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4,114,425.65	3,528,606.41		
合计	55,246,351.98	9,698,395.3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58,928.24	54,300.00
可抵扣亏损	296,734,035.42	211,240,151.66
合计	300,592,963.66	211,294,451.6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829,521.77	1,829,521.77	
2019 年	92,859,965.47	92,859,965.47	
2020 年	58,853,920.99	58,853,920.99	
2021 年	57,696,743.43	57,696,743.43	
2022 年	58,761,872.47		
无期限	26,732,011.29		香港亏损无限期抵扣
合计	296,734,035.42	211,240,151.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4,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80,000,000.00	
合计	504,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抵押物见第十一节、七、7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609,317.22	
合计	62,609,317.2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及租金	109,108,175.75	150,584,747.98
应付货款	278,770,409.82	
合计	387,878,585.57	150,584,747.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台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6,830.95	尚未支付货款
星源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488,823.30	尚未支付货款
厦门信和达电子有限公司	1,275,342.81	尚未支付货款
湖南高远电池有限公司	2,415,383.39	尚未支付货款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88,454.38	尚未支付货款
合计	11,554,834.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区加油站租金及广告收入	2,184,980.30	2,895,002.46
货款及项目款	15,685,139.64	
合计	17,870,119.94	2,895,002.46

注：本集团在期末将长期预收账款重分类至非流动负债的递延收益项目。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欣亚博科技有限公司	1,061,300.43	项目未完成
深圳市绿地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项目未完成
邦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项目未完成
合计	1,661,300.43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580,814.48	187,581,503.68	188,774,889.80	27,387,428.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178.20	50,527,600.17	18,113,209.50	32,461,568.87
三、辞退福利		229,455.73	229,455.7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5,720.00	5,720.00	
合计	28,627,992.68	238,344,279.58	207,123,275.03	59,848,997.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902,775.59	154,906,946.30	157,818,742.15	23,990,979.74
二、职工福利费		7,412,152.74	7,412,152.74	
三、社会保险费	5,766.78	7,944,322.28	7,944,567.45	5,521.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55.47	6,981,538.19	6,981,767.79	5,025.87
工伤保险费	320.18	462,350.70	462,357.62	313.26
生育保险费	191.13	500,433.39	500,442.04	182.48
四、住房公积金	322,778.51	12,256,618.05	12,309,218.05	270,178.5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9,493.60	5,061,464.31	3,290,209.41	3,120,748.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8,580,814.48	187,581,503.68	188,774,889.80	27,387,428.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544.00	44,861,954.08	12,445,208.36	32,423,289.72
2、失业保险费	40,634.20	566,442.09	568,797.14	38,279.15
3、企业年金缴费		5,099,204.00	5,099,204.00	
合计	47,178.20	50,527,600.17	18,113,209.50	32,461,568.87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7、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12,501.38	4,511,237.98
营业税		437,712.93
企业所得税	65,225,819.70	16,514,209.20
个人所得税	1,899,169.00	2,645,18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9,062.57	562,646.67
教育费附加	427,111.86	163,673.56
地方教育发展费	254,134.00	94,291.46
房产税	3,239,195.77	3,261,725.88
土地使用税	3,961,082.95	1,959,945.2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	566,540.00	
印花税	127,404.89	127,775.98
合计	84,872,022.12	30,278,403.96

38、应付利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585,702.14	2,836,674.5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06,281.23	
短期融资债券应付利息		5,973,287.67
长期债券应付利息	36,849,205.48	36,849,205.48
合计	41,041,188.85	45,659,167.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不适用

40、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71,369,548.72	169,385,108.92
代垫款及其他	22,063,869.29	34,370,667.16
合计	93,433,418.01	203,755,776.0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4,573,882.46	质保金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0,211,591.60	质保金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8,977,342.00	质保金
中天路桥有限公司	6,886,460.57	质保金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620,972.69	质保金
合计	43,270,249.32	/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不适用

4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7,039,530.68	119,35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37,039,530.68	119,350,000.00

4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99,762,100.00
合计		499,762,1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6年8月1日	270天	5亿	499,762,100.00		237,900.00		500,000,000.00	

合计	100	/	/	5 亿	499,762,100.00		237,900.00		500,000,000.00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16,000,000.00	1,869,449,530.68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300,000.00	17,300,000.00
信用借款	198,5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329,800,000.00	1,986,749,530.6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质押物见第十一节、七、75；保证借款为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4.41%至5.29%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	1,195,246,935.95	1,192,893,945.49
合计	1,195,246,935.95	1,192,893,945.4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014 年 5 月 26 日	5 年	6 亿	596,851,606.61		35,280,000.00	1,263,046.18		598,114,652.79
2013 年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	2015 年 6 月 8 日	5 年	6 亿	596,042,338.88		27,480,000.00	1,089,944.28		597,132,283.16

合计				12 亿	1,192,893,945.49		62,760,000.00	2,352,990.46		1,195,246,935.95
----	--	--	--	------	------------------	--	---------------	--------------	--	------------------

上述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表中债券利息一年计息一次，在应付利息中核算，本期利息为62,760,000.00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0.00	116,436,449.79	5,851,058.85	210,585,390.94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预收租金形成的递延收益	181,334,991.46	2,500,000.00	9,700,001.88	174,134,989.58	预收 1 年以上租金
合计	281,334,991.46	118,936,449.79	15,551,060.73	384,720,380.5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并增加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基金（进口设备贴息）		1,101,904.76		136,190.45			965,714.31	与收益相关
3G 物联网项		36,774.24		17,416.66			19,357.58	与收益相

目								关
RFID 项目		161,807.74		83,600.00			78,207.74	与收益相 关
远程家电健康技术创新项目		80,078.48		16,096.76			63,981.72	与收益相 关
房租补贴			599,400.00	301,854.81			297,545.19	与收益相 关
沪渝高速公路排湖互通新建工程项目补偿资金	100,000,000.00		64,430,758.40	5,270,174.00			159,160,584.40	与资产相 关
沪渝高速公路新建八岭互通项目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100,000,000.00	1,380,565.22	115,030,158.40	5,825,332.68			210,585,390.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本期摊销金额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 5,825,332.68 元。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3,377,893.00	277,418,030.00				277,418,030.00	1,730,795,923.00

其他说明：

详见第十一节、七、54。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4,144,358.89	1,003,992,901.49		1,358,137,260.38
其他资本公积	4,481,289.37			4,481,289.37
其中：①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564,204.10			564,204.10
②关联交易差价	3,917,085.27			3,917,085.27
合计	358,625,648.26	1,003,992,901.49		1,362,618,549.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号）核准，本公司申请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 190,085,929 股股份以及支付现金 378,000,000.00 元购买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三木智能股份有限公司）100% 股权；同时，申请非公开发行 87,332,101 股股份（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 87,912,101 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7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 190,085,929 股股份，相关股权均已过户，并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90,085,92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691,914,071.00 元。

同时，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405,220,960.00 元（发行价格 4.64 元/股，非公开发行 87,332,101 股），扣除承销费用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5,810,028.5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99,410,931.49 元，其中增加股本 87,332,101.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312,078,830.49 元。该新增股本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17）010010 号”的《验资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7 年 2 月 22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

上述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合计增加股本 277,418,030.00 元，资本公积 1,003,992,901.49 元。

55、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4,761.59			1,594,761.59		1,594,761.59
其中：权益法下在							

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94,761.59			1,594,761.59	1,594,761.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94,761.59			1,594,761.59	1,594,761.59

57、专项储备

□适用√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0,829,593.82	52,987,716.08		453,817,309.90
任意盈余公积	425,749,723.35	52,987,716.08		478,737,439.43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26,579,317.17	105,975,432.16		932,554,749.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盈余公积本期增加详见第十一节、七、59。

59、未分配利润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8,284,825.28	1,512,873,808.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8,284,825.28	1,512,873,808.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5,702,594.09	390,456,558.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987,716.08	42,120,765.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2,987,716.08	42,120,765.5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3,079,592.30	130,804,010.3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4,932,394.91	1,688,284,825.28

注：根据 2017 年 4 月 27 日经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0 元，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1,730,795,923.00 股计算，共计 173,079,592.30 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13,834,325.75	1,631,952,741.05	1,207,326,188.43	418,024,413.45
其他业务	74,600,903.11	33,489,419.43	65,275,695.74	26,870,277.78
合计	2,688,435,228.86	1,665,442,160.48	1,272,601,884.17	444,894,691.23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3,352,667.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69,136.01	2,936,643.67
教育费附加	2,190,153.21	1,235,726.60
资源税		
房产税	1,759,683.47	3,890,535.26
土地使用税	2,383,841.99	2,266,548.30
车船使用税	9,960.00	15,900.00
印花税	1,738,026.26	25,563.16
堤防费		4,304.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18,299.93	702,604.14
合计	14,369,100.87	24,430,492.80

62、销售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42,814.55	
职工薪酬	3,312,888.78	1,676,145.87
差旅费	85,384.73	16,253.00
办公费	100,107.25	43,831.71
通讯费	850.00	1,366.64
运杂费	2,740,115.49	
包装费	2,323,647.87	
折旧费	301,048.09	
其他	1,870,409.77	383,371.60
合计	10,777,266.53	2,120,968.82

63、管理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资及福利费	38,074,476.40	22,092,193.15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1,481,755.46	4,059,983.75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882,557.59	526,137.63
办公费	2,149,344.10	1,256,104.18
差旅费	2,252,622.14	1,082,093.85
摊销及折旧	21,465,823.91	9,276,103.12
租赁费	3,772,593.44	1,575,083.58
培训及宣传教育费	159,641.03	716,231.00
业务招待费	1,416,985.09	91,910.20
会议费	229,636.07	253,969.19
其他税费		335,070.45
审计咨询费	18,860,399.67	17,554,129.30
车辆使用及市内交通费	3,257,248.63	2,524,194.16
邮电通讯费	1,060,862.57	420,962.66
劳动保险费	234,498.10	981,261.54
董事会费	236,499.00	779,743.00
物业管理费	3,505,201.88	4,333,846.28
研发费	24,426,084.95	
其他管理费用	6,117,711.61	1,042,152.12
合计	139,583,941.64	68,901,169.16

64、财务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2,630,182.03	203,447,222.07
减：利息收入	-6,591,523.18	-3,991,804.78
手续费	1,795,766.06	113,947.50
汇兑损益	8,199,562.88	
合计	196,033,987.79	199,569,364.79

6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155,533.96	217,094.6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87,768.7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8,667,765.21	217,094.67

6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14,425.6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4,114,425.65	

其他说明：

详见第十一节、十一。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465.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909,276.1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业绩补偿（返还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270,910.30	
合计	62,105,720.61	

6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0,000.00	903,800.00	500,000.00
高速公路赔偿款		1,648,912.89	
违约赔偿收入	45,924.52		45,924.52
其他	612,379.67	363,901.91	612,379.67
合计	1,158,304.19	2,916,614.80	1,158,30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三木智能新三板挂牌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543,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债券融资奖励扶持专项资金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0	903,8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389,918.09	2,979.27	389,918.09
合计	1,389,918.09	1,002,979.27	1,389,918.09

7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3,287,612.53	126,470,347.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65,148.88	22,621,062.45
合计	177,252,761.41	149,091,409.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9,169,400.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7,292,350.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77,147.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427,641.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285.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33,137.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622,022.80
研发费可加计扣除影响	-1,985,971.08
所得税费用	177,252,761.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第十一节、七、56。

7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6,591,523.18	3,991,804.78
质保金、保证金、押金等	9,929,317.41	1,297,154.11
政府补贴收入	7,260,324.47	903,800.00
往来款及其他	6,680,960.37	3,461,693.49
合计	30,462,125.43	9,654,452.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07,966,137.61	
捐赠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支付的各项费用	69,556,181.40	34,049,670.89
支付的其他款项	22,993,562.05	1,077,887.72
合计	201,515,881.06	36,127,558.6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沪渝高速公路新建八岭互通项目交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0	
沪渝高速公路排湖互通新建工程项目补偿资金	64,430,758.40	75,395,608.00
合计	114,430,758.40	75,395,608.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汇票保证金	11,817,648.77	

支付的非公开发行费用	26,520,959.01	
合计	38,338,607.78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1,916,638.69	386,950,365.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67,765.21	217,094.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772,146.66	53,600,312.82
无形资产摊销	241,219,995.41	192,859,503.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7,756.95	933,53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0,148.73	-1,660,037.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630,182.03	203,447,22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220,146.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3,534.59	22,621,06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5,438.04	797,656.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953,517.09	-70,881,233.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9,094,227.34	82,625,360.78
其他	7,780,21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854,387.46	871,510,845.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4,039,805.79	454,592,483.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4,592,483.97	300,102,722.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47,321.82	154,489,761.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78,000,000.00
其中：深圳市三木投资有限公司	378,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4,172,313.70

其中：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595,443.65
深圳市三美琦电子有限公司	15,867,116.92
惠州市米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0,380,540.82
深圳市三松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66,388.72
SANMU TECH LIMITED	60,051,601.86
三木物流有限公司	5,211,221.7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33,827,686.3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4,039,805.79	454,592,483.97
其中：库存现金	90,138.25	29,797.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3,949,667.54	454,562,686.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039,805.79	454,592,483.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543,730.77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不适用

7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543,730.77	保函、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52,914,937.01	注 1
无形资产	5,528,788,550.12	
其中：麻竹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收费权	3,097,598,212.85	注 2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咸宁段收费权	984,872,161.15	注 3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大冶段收费权	1,446,318,176.12	注 4
合计	5,608,247,217.90	/

其他说明：

注 1：2016 年 12 月 12 日，三木智能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2016】深银综授额字第 000202 号），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1 日，授信金额为 9,000.00 万元，该笔授信合同中的 4,500.00 万元由张旭辉、陈琼华、张志宏、杨海燕提供信用担保，

余下 4,500.00 万元由三木智能以房屋抵押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三木智能在广发银行抵押固定资产期末净值为 5,291.49 万元，在广发银行抵押借款为 2,400.00 万元。

注 2: 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收费权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YYBGSDK192-ZY），将麻竹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收费权用于质押，质押期限为 2015 年至 2033 年，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使用额度为 15,0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设银行质押无形资产期末净值为 309,759.82 万元，质押借款金额为 15,000.00 万元。

注 3: 2017 年 9 月 20 日，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质-A701XN11002），将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咸宁段收费权用于质押，质押期限由质权人和债务人双方在主合同中具体约定，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使用额度为 50,0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咸宁公司在交通银行质押无形资产期末净值为 98,487.22 万元，质押借款为 29,903.95 万元。

注 4: 2015 年 12 月 1 日，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签订质押登记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黄质字第 1201 号），将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大冶段收费权用于质押，质押期限为 30 年，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使用额度为 25,2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鄂东公司在招商银行质押无形资产期末净值为 144,631.82 万元，质押借款为 25,200.00 万元。鄂东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办理质押借款期末金额为 35,000.0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将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大冶段收费权用于质押，质押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鄂东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南支行办理质押借款期末金额为 40,000.0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将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大冶段收费权用于质押，质押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7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8,029,378.26	6.5342	117,807,563.43
港币	263,822.47	0.8359	220,529.2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6,517,860.71	6.5342	238,615,005.4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085,016.49	6.5342	13,623,914.7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2,759,416.95	6.5342	410,082,582.23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761,856.54	6.5342	11,512,323.00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0,791,763.63	6.5342	70,515,541.9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SANMU TECH LIMITED	香港	美元	依据香港会计政策选择
三木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依据香港会计政策选择

77、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8、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与日常活动有关	20,050,010.13	其他收益	20,050,010.1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430,148.73	1,660,037.32
合 计	-430,148.73	1,660,037.32

2.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50,010.13		11,717,944.73
合计	20,050,010.13		11,717,944.7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基金	136,190.45		收益相关
3G 物联网项目政府资助经费	17,416.66		收益相关
RFID 项目政府资助经费	83,600.00		收益相关
基于移动通信网络的远程家电健康技术创新项目	16,096.76		收益相关
房租补贴	301,854.81		收益相关
销售软件退税	8,332,065.40		收益相关
潜江及服务区改扩建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3,110,000.00		收益相关

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地方财政库款转来税收奖励款	800,000.00		收益相关
季度外贸稳增长奖金	95,300.00		收益相关
稳增长调结构省级资金	500,000.00		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认定经费	100,000.00		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20,000.00		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奖补资金	311,6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保费资助	266,000.00		收益相关
社保局职工生育补贴	16,566.21		收益相关
城市管理检查考核的奖励款	10,0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委员会进出口保费补贴	30,0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券	6,500.00		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补贴	312,076.84		收益相关
黄标车提前淘汰更新补贴	203,060.00		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小计	14,779,836.13		
沪渝高速公路排湖互通新建工程项目补偿资金	5,270,174.00		资产相关
与资产相关小计	5,270,174.00		
合计	20,050,010.1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1月31日	1,260,000,000.00	1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17年1月31日	控制	1,292,030,276.59	93,601,596.77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37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882,00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6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4,993,918.9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85,006,081.0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三木智能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128,539 万元，按照《购买资产协议》，标的资产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中的 2,491.44 万元归原股东所有，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应扣除该部分金额，经双方协商，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26,0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 号）核准，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 190,085,929 股股份，同时非公开发行 87,332,101 股股份，用于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支付现金对价 378,000,000.00 元，同时按 4.64 元/股的发行价发行普通股 87,332,10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合并对价中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 2017 年 1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17]第 1068 号）。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合并日三木智能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对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29,330,418.76	771,046,300.65
货币资金	144,172,313.70	144,172,313.70
应收款项	260,404,444.02	260,404,444.02
存货	118,830,084.28	117,640,740.90
固定资产	93,133,632.30	67,259,730.73
无形资产	27,932,663.68	2,250,406.68
其他流动资产	74,665,854.09	74,665,854.09
持有待售的资产	91,111,310.81	84,212,827.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905,620.15	16,905,620.15
长期待摊费用	710,051.09	2,069,917.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4,444.64	1,464,444.64
负债：	454,336,499.81	445,593,882.09
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应付款项	357,794,689.08	357,794,689.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42,617.72	
应付职工薪酬	4,882,250.13	4,882,250.13
应交税费	32,404,781.49	32,404,781.49
应付利息	42,653.33	42,653.33
其他应付款	4,088,942.84	4,088,942.84
递延收益	1,380,565.22	1,380,565.22
净资产	374,993,918.95	325,452,418.5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74,993,918.95	325,452,418.5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聘请本次重组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17]第 1068 号）。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1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是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由双方协商确定，其成立的理由和条件是：

- （一）与企业财务报告期相衔接；
- （二）与委托方的经济行为实现日相接近。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	2,020,460.34	-979,539.66
宜宾美泰琦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5,546,878.61	-6,046,878.61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黄石市	交通运输业	90		设立
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咸宁市	交通运输业	100		设立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武汉市	商务服务、广告代理	100		设立
湖北楚天高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武汉市	商务、文化服务	100		设立
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咸宁市	投资	100		设立
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武汉市	技术开发	100		设立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武汉市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100		设立
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通信及相关终端产品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市三美琦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惠州市米琦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工业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市三松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开发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宜宾美泰琦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宜宾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SANMU TECH 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三木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及物流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	-3,785,955.40		14,261,531.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430,611.03	1,568,966,150.56	1,576,396,761.59	407,215,450.14	966,000,000.00	1,373,215,450.14	106,602,422.00	1,582,294,474.89	1,688,896,896.89	345,856,031.46	1,102,000,000.00	1,447,856,031.4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936,693.55	-37,859,553.98	-37,859,553.98	97,273,400.88	53,380,797.99	-35,061,927.46	-35,061,927.46	42,576,214.4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湖北省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36号顶琇广场1栋23层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议、收费运营、经营开发；公路、桥梁沿线许可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机电维修，汽车配件销售及公路工程相关服务业务。	25		权益法
武汉腾路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41号现代光谷世贸中心B栋18层	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路交通的信息、安防、监控、收费综合系统的设计及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光机电一体化设计及研发、销售；人工智能机器视觉产品的研发、销售。		3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武汉腾路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8,968,582.44	4,701,146.05	588,375,869.36	
非流动资产	971,132,587.53	50,634.50	450,917,660.31	
资产合计	1,330,101,169.97	4,751,780.55	1,039,293,529.67	
流动负债	199,226,169.97		339,793,529.67	
非流动负债	570,000,000.00		250,000,000.00	
负债合计	769,226,169.97		589,793,529.67	

其他说明

注：对上述联营企业的权益投资的会计处理系按照权益法核算。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本期末净资产为 56,087.50 万元，其中本公司享有 17,687.50 万元，其他股东享有 38,400.00 万元，武汉腾路智行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末净资产为 475.18 万元，其中本公司享有 142.55 万元，其他股东享有 332.63 万元。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截至报告期末，与本集团相关联、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从事对企业项目投资、提供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及期货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业务等。这类结构化主体本期末的资产总额为 345,273,083.02 元（上年末的金额为 785,201,324.87 元）。

(2) 与权益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最大损失敞口

上述投资本期末列示在财务报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中，最大损失敞口为该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武汉天风睿信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睿海天泽咸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长瑞新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路桥运营分部的收入主要为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并由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负责收费系统的运行管理及结算工作，联网各方的车辆通行费收入由系统于次日进行自动分账，并以每5日为一结算期进行结算，本集团以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提供的联网收费清算分割表的结果确认收入。本集团路桥运营分部应收账款的余额主要是应收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

费中心最近5日结算期的车辆通行费清算分割收入款。

本集团智能制造分部的收入主要为移动智能终端如平板电脑与智能手机、物联网应用终端、车联网应用通信模块、智能手表与智慧医疗多参仪PAD板等产品的销售收入，以及基于移动通信技术的物联网通信产品的软件研发收入。本集团智能制造分部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智能制造分部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第十一节、七、5和第十一节、七、9的披露。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59.30%（上年末为89.32%），其中第一名应收账款为应收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最近5日结算期的车辆通行费清算分割收入款占17.79%（上年末为83.76%），本集团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负债				
	1 年内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12,034,879.17				512,034,879.17
应付票据	62,609,317.22				62,609,317.22
应付账款	387,878,585.57				387,878,585.57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41,041,188.85				41,041,188.85
其他应付款	93,433,418.01				93,433,418.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息)	455,187,795.63				455,187,795.63
长期借款		16,406,868.75	219,548,422.90	1,861,068,356.60	2,097,023,648.25

(含息)					
应付债券 (含息)	62,760,000.00	1,255,409,167.22			1,318,169,167.22
合计	1,427,777,099.13	1,370,597,929.71	307,934,614.48	1,861,068,356.60	4,967,377,999.92

期初余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融负债				
	1 年内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50,584,747.98				150,584,747.98
其他应付款	203,755,776.08				203,755,776.08
其他流动负债 (含息)	504,567,808.22				504,567,808.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含息)	125,258,364.31				125,258,364.31
长期借款(含息)	100,034,554.50	277,811,670.48	642,135,982.26	1,785,276,670.34	2,805,258,877.58
应付债券(含息)	62,760,000.00	62,760,000.00	1,253,390,794.52		1,378,910,794.52
合计	1,146,961,251.09	340,571,670.48	1,895,526,776.78	1,785,276,670.34	5,168,336,368.69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401,969.51	-212,298.3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401,969.51	212,298.31		
人民币对港元贬值 1%		2,205.32		
人民币对港元升值 1%		-2,205.32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2,046,839,530.68元（2016年12月31日：1,936,799,530.68），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424,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1,869,300,000.00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3,837,824.12		4,748,266.07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准点	-3,837,824.12		-4,748,266.07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4、公允价值

详见第十一节、十一。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14,425.65	14,114,425.65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14,425.65	14,114,425.6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4,114,425.65	14,114,425.65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114,425.65	14,114,425.65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业绩承诺股份补偿	14,114,425.65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股涨跌幅	0.9878~1.0123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业绩承诺股份补偿买入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4,114,425.65元。假设楚天调整股票价值增加或减少5%，业绩承诺股份补偿买入期权的公允价值将分别增加或减少705,721.28元。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全省公路、铁路、港航、航空等交通基础项目、客货运输业、现代物流业等相关产业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科研、设计、施工、监理及运营管理；智能交通开发与应用；项目评估、咨询；资产经营及管理；金融、股权投资及企业并购；项目代建代管；土地收购储备及开发；房地产开发；风险投资；国际经济及技术合作（需审批方可经营）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35.02	35.0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小龙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协诚交通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捷龙交通运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致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宜张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襄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孝仙洪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麻城至武穴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荆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谷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鄂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鄂西北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鄂黄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鄂东南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投保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交通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高路江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高路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湖北鼎元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张旭辉	其他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
云亚峰	其他
杨海燕	其他
黄国昊	其他
张黎君	其他
叶培锋	其他
熊胜峰	其他
黄日红	其他
张建辉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捷龙交通运业有限公司	黄咸段职工班车	292,000.00	
湖北交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71,929.32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沙市收费站改扩建	4,177,538.69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鄂东段公路养护工程		5,603,249.73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咸宁段公路养护工程		3,888,953.00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汉宜高速道路清扫保洁费	2,374,635.10	1,859,598.70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汉宜高速公路养护工程	8,301,210.52	5,729,081.41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咸宁段公路养护工程		458,589.00
湖北交投小龙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37.71	10,687.38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公路维修及保养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汉宜高速公路养护工程	10,399,773.54	12,265,719.33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麻竹高速公路大随段路面养护工程	1,721,013.00	3,122,158.00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汉宜高速公路路产修复工程	5,485,872.89	2,264,878.92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大随高速公路路产修复工程	4,526,192.00	307,757.00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鄂东段公路养护工程	1,311,473.36	2,334,548.00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咸宁段公路养护工程	2,631,625.62	2,140,749.00
湖北省协诚交通环保有限公司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大冶段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技术服务费		148,052.00
湖北省协诚交通环保有限公司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咸宁东段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技术服务费		101,948.00
湖北省协成交通环保有限公司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大冶段环境监测费		98,000.00
湖北省协成交通环保有限公司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咸宁东段环境监测费		66,000.00
湖北鼎元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2,137,680.00	3,562,800.00
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569,235.00
湖北捷龙交通运业有限公司	职工班车费用	694,900.00	690,200.00
湖北交通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汉宜段、大随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及桥涵经常检查		1,603,066.50
湖北交通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石至大冶段技术状况评定及桥涵经常检查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59,751.07
湖北交通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咸宁东段技术状况评定及桥涵经常检查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41,521.9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交投保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培训业务		247,109.00
湖北交投麻城至武穴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培训业务		481,865.00
湖北交投鄂东南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培训业务		285,034.00
湖北交投荆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培训业务		583,718.45
湖北交投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孝仙洪建设指挥部	培训业务		513,746.00

湖北交投宜张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培训业务		498,876.00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北交投致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牌	120,000.00	18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土地使用权	2,597,466.00	2,597,466.00
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管理用房	380,000.00	38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分别于 2001 年 5 月 27 日、2002 年 10 月 17 日与高路发展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和《关于修订〈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中部分条款的协议》，根据湖北省国土资源厅鄂土资函[2001]167 号文《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对湖北金路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改制土地资产处置总体方案的复函》，高路发展公司已向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办理汉荆段高速公路 7 宗总面积 865.822 公顷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自 2001 年 5 月 30 日起租赁给本公司，租赁期限为 29 年 6 个月。自 2001 年 5 月 30 日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按 0.1 元/年平方米由本公司支付租金；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11 月 21 日，按 0.3 元/年平方米由本公司支付租金。定价依据：参考市场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本公司分别于 2001 年 3 月 13 日、2002 年 10 月 17 日与高路发展公司签订《管理用房租赁协议》和《关于修订〈管理用房租赁协议〉中部分条款的协议》，高路发展公司将汉荆段管理用房及附属的相关公共场地共计建筑面积 17,477.83 平方米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00 年 1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1 月 21 日。其中：自 2000 年 12 月 1 日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高路发展公司免收租赁费用；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1 月 21 日，年租赁费用为 38 万元。定价依据：参考市场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亿元	2014-5-26	2019-11-26	否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亿元	2015-6-8	2020-1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经湖北交投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湖北省国资委（鄂国资财监【2013】221 号文）批准，同意湖北交投为本公司发行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出具了担保函。湖北交投就各期债券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分别计算，分别为各期债券的发行首日至各期债券到期日后六个月止。本公司第一期 6 亿元公司债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发行上市，第二期公司债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发行上市。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2/3	2018/2/2	鄂东公司借款
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4/20	2018/4/19	鄂东公司借款
拆出				

注：截至本报告日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已全部归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57,589.00	4,766,175.1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6,911,260.93		7,039,100.93	
预付款项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269,976.57		2,269,976.57	
其他应收款	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893.12			
其他应收款	北海市九番投	25,600.95			

	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收款	张旭辉	13,700.75			
其他应收款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6,576.34			
其他应收款	云亚峰	4,110.29			
其他应收款	杨海燕	2,192.11			
其他应收款	黄国昊	1,918.07			
其他应收款	张黎君	1,918.07			
其他应收款	叶培锋	1,534.44			
其他应收款	熊胜峰	1,370.10			
其他应收款	黄日红	822.02			
其他应收款	张建辉	274.04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3,294,028.43	2,787,634.14
应付账款	湖北高路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87,300.00	287,300.00
应付账款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6,914,093.29	8,058,554.24
应付账款	湖北交投小龙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748.71	6,111.00
应付账款	湖北交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1,929.32	
应付账款	湖北鼎元物业有限公司		712,560.00
预收款项	湖北省协诚交通环保有限公司		414,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交投致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4,568,382.46	17,102,383.73
其他应付款	湖北高路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90,702.00	90,702.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0,211,591.60	18,662,856.46
其他应付款	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2,687.75	155,147.75
其他应付款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不适用

8、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项目	期末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对外投资承诺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注：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腾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深圳腾路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武汉腾路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该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有武汉腾路智行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现有的 30% 增至 40%。

(2)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租赁合同涉及的承诺事项详见第十一节、十二、5（3）。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不适用

3、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5,003,469.9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18 年 4 月 26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7 年年末总股本 1,730,795,9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225,003,469.9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预案将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不适用

1、股份回购

2018 年 4 月 26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 2017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2017 年公司实施首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了三木智能 100% 股权。因重组标的三木智能未能实现 2017 年度业绩承诺，重组交

易对方须按《业绩补偿协议》相关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公司拟定向回购重组交易对方 2017 年度应补偿股份并要求返还相应股份既得现金分红，以作为未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的补偿。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因三木智能未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交易对方须分别对公司进行补偿，且优先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三木智能 2016 年至 2017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 210,752,424.58 元，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216,000,000 元相比，差额为 5,247,575.42 元。

股份补偿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当期补偿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总价÷本次交易中向资产收购交易对方发行股份价格-资产收购交易对方累计已补偿的股份数

根据上述公式，2017 年度应补偿股份数量=（216,000,000 -210,752,424.58）÷526,000,000×1260,000,000÷4.64 元=2,709,103 股。

上述补偿股份将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向交易对方定向回购，并依法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730,795,923 股减少至 1,728,086,820 股。

同时，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若楚天高速在业绩补偿期间实施现金分红，资产收购交易对方对现金分红的部分应做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资产收购交易对方在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当期应补偿股份数。其中，资产收购交易对方各自需返还的金额，按照其原所持三木智能股权比例独立承担。

公司 2016 年度红利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730,795,9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分配股票股利，不进行转增股本。

2017 年度红利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730,795,9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不分配股票股利，不进行转增股本。

综上，交易对方需补偿股份及返还现金红利明细如下：

序号	补偿对象	分摊比例 (%)	需补偿股份数量 (股)	需返还现金红利 (万元)		
				合计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三木投资	77.8461	2,108,931	48.51	21.09	27.42
2	九番投资	9.45	256,009	5.89	2.56	3.33
3	张旭辉	5.0573	137,008	3.15	1.37	1.78
4	诺球电子	2.4275	65,764	1.51	0.66	0.85
5	云亚峰	1.5172	41,102	0.95	0.41	0.54
6	杨海燕	0.8092	21,921	0.50	0.22	0.28
7	黄国昊	0.708	19,181	0.44	0.19	0.25
8	张黎君	0.708	19,181	0.44	0.19	0.25
9	叶培锋	0.5664	15,345	0.35	0.15	0.20
10	熊胜峰	0.5057	13,701	0.32	0.14	0.18
11	黄日红	0.3034	8,220	0.19	0.08	0.11
12	张建辉	0.1011	2,740	0.06	0.03	0.03
合计		100.00	2,709,103	62.31	27.09	35.22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年金的参加对象为在公司工作满五年的在岗员工，本着个人自愿参与原则，以个人的书面申请为准。员工企业年金的缴纳基数与公积金缴纳基数一致。为进一步强化企业年金的激励功能，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年金方案自2017年1月1日起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企业年金方案根据员工贡献值确定参加年金方案的准入条件，本着自愿参与的原则，在不突破工资总额12%的前提下，结合工资增长水平，以职级、司龄确定分段定额缴费标准，个人与企业缴费金额比例为1:2。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路桥运营分部：本公司路桥运营分部主要由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咸宁公司和经营开发公司、传媒公司、投资公司、运营公司、智能研究院和控股子公司鄂东公司构成，收费公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是公司传统主营业务。公司目前拥有武汉至宜昌里程为278.869公里的沪渝高速公路汉宜段、大悟至随州里程为84.39公里的麻竹高速公路大随段以及黄石至咸宁里程为55.97公里的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黄咸段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湖北省实行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公司下辖的各收费站同省内其他路段的收费站一道将每天下站车辆交缴的车辆通行费汇款至湖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由其按每台车辆实际行驶轨迹对车辆通行费进行清分后，定期集中划款至公司账户。

B、智能制造分部：本公司智能制造分部主要由全资子公司三木智能、惠州米琦、深圳三松软件、三木TECH、三木物流、宜宾美泰琦构成。智能制造业务为公司新增主营业务，主要由三木智能负责，其是一家提供平板电脑、智能手机方案设计和整机生产服务，以及基于移动通信技术的物联网通信产品研发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三木智能致力于移动通信和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制造服务（委外加工），拥有完整的研发和品质管理体系。专注于设计、研发、客户拓展和品质管控，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采购原材料，将低附加值的组装加工环节外包给周边的代加工厂。三木智能经过多年的积累，形成了一整套生产监督管理和规范生产加工制度，并将此类生产规范性文件落实到外协加工的品质、流程、规范控制管理，确保外协厂商能够如期、按质完成各项生产加工任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是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路桥运营报告分部	智能制造报告分部	未分配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	----

			金额		
对外营业收入	1,396,404,952.27	1,292,030,276.59			2,688,435,228.86
分部间交易收入		540,000.00		540,000.00	
销售费用	3,870,533.65	6,906,732.88			10,777,266.53
利息收入	6,168,086.10	423,437.08			6,591,523.18
利息费用	190,705,050.36	1,925,131.67			192,630,182.03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	-1,534,589.68	10,202,354.89			8,667,765.21
折旧费和摊销费	281,238,830.72	16,527,326.64		-483,741.66	298,249,899.02
利润总额（亏损）	711,869,005.83	92,806,136.97		55,505,742.70	749,169,400.10
资产总额	12,017,492,826.84	938,847,857.57		2,321,523,883.23	10,634,816,801.18
负债总额	4,733,955,535.97	468,657,580.26		594,554,224.78	4,608,058,891.45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78,300,534.16				178,300,534.1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178,515,259.55	4,990,775.43		-136,929,672.87	2,320,435,707.8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通行费收入	1,321,804,049.16	1,200,829,582.95
服务收入	74,600,903.11	71,772,301.22
智能板块收入	1,292,030,276.59	

合计	2,688,435,228.86	1,272,601,884.17
----	------------------	------------------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大陆地区	1,720,468,619.06	1,272,601,884.17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967,966,609.80	
合计	2,688,435,228.86	1,272,601,884.17

注：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本集团所有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C、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集团交易超过10%的客户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详见第十一节、十二、5（3），相关信息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2,977,466.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2,977,466.0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2,977,466.00
3年以上	29,526,537.83
合计	38,458,935.83

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51,510.59	100.00		73,451,510.59	60,171,260.17	100.00			60,171,260.17
组合 1									
组合 2	73,451,510.59	100.00		73,451,510.59	60,171,260.17	100.00			60,171,260.17
组合小计	73,451,510.59	100.00		73,451,510.59	60,171,260.17	100.00			60,171,260.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451,510.59	100.00		73,451,510.59	60,171,260.17	100.00			60,171,260.17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3,451,510.5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元。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3,451,510.5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84,538.00	2.87	8,446,738.00	83.76	1,637,800.00	10,084,538.00	6.84	9,884,538.00	98.02	2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1,202,543.13	97.11	123,053.91	0.04	341,079,489.22	137,257,583.47	93.11	157,447.71	0.11	137,100,135.76
组合1	281,971.11	0.08	123,053.91	43.64	158,917.20	625,825.79	0.42	157,447.71	25.16	468,378.08
组合2	340,920,572.02	97.03			340,920,572.02	136,631,757.68	92.69			136,631,757.68
组合小计	341,202,543.13	97.11	123,053.91	0.04	341,079,489.22	137,257,583.47	93.11	157,447.71	0.11	137,100,135.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737.70	0.02	66,737.70	100		66,737.70	0.05	66,737.70	100.00	
合计	351,353,818.83	100.00	8,636,529.61	2.46	342,717,289.22	147,408,859.17	100.00	10,108,723.41	6.86	137,300,135.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荆州公路工程公司第八工程处	5,055,966.00	5,055,966.00	100	根据可回收性单独测试计提
洪湖市顺平道路养护建设有限公司	5,028,572.00	3,390,772.00	67.43	根据可回收性单独测试计提
合计	10,084,538.00	8,446,738.00	83.7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54,628.63	2,731.43	5.00
1 至 2 年	7,800.00	780.0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00,000.00	100,0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9,542.48	19,542.48	100.00
合计	281,971.11	123,053.91	43.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第十一节、五、11。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72,193.8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借支	1,846,327.16	1,692,127.09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3,319,208.99	12,861,101.49
对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336,188,282.68	132,855,630.59
合计	351,353,818.83	147,408,859.1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49,756,957.75	一年以内	71.08	
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80,410,481.15	一年以内	22.89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930,997.96	两年以内	1.69	

荆州公路工程公司第八工程处	工程款	5,055,966.00	五年以上	1.44	5,055,966.00
洪湖市顺平道路养护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5,028,572.00	五年以上	1.43	3,390,772.00
合计		346,182,974.86		98.53	8,446,738.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11,257,000.00		2,611,257,000.00	948,257,000.00		948,257,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6,875,000.00		176,875,000.00	92,500,000.00		92,500,000.00
合计	2,788,132,000.00		2,788,132,000.00	1,040,757,000.00		1,040,757,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湖北楚天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7,604,000.00			337,604,000.00		
3.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387,653,000.00	400,000,000.00		787,653,000.00		
4.湖北楚天高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6.湖北楚天高速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7.湖北楚天高速智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8.深圳市三木智能技		1,260,000,000.00		1,260,000,000.00		

术有限公司					
合计	948,257,000.00	1,663,000,000.00		2,611,257,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北嘉 长江公 大桥有 限公司	92,500,000.00	84,375,000.00									176,875,000.00
小计	92,500,000.00	84,375,000.00									176,875,000.00
合计	92,500,000.00	84,375,000.00									176,875,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3,373,795.17	469,120,306.53	1,118,379,506.63	387,998,035.60
其他业务	12,646,206.64	5,000.00	552,950.40	196,185.00
合计	1,236,020,001.81	469,125,306.53	1,118,932,457.03	388,194,220.6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0,910.3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55,270,910.3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0,148.73	第十一节、七、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80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17,944.73	第十一节、七、68 和 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294,612.10	第十一节、七、66 和 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414.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1,594,066.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0.07	

合计	65,756,447.44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1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4	0.30	0.3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披露的公司所有公告正文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肖跃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